

二零二六年四月至六月

“基督生平”（一）

作者：邱英德牧师



邱英德牧师（神学学士、道学硕士、神学硕士、神学博士）是远东神学院院长。他是一位出版作者，也是远东神学院神学期刊《燃烧的荆棘》（Burning Bush）的编辑。他也是一位被按立的牧师，目前担任笃信圣经长老会真生命堂牧师。

本季读祷长每日灵修资料译者：

四月份：黄勃豪弟兄（新加坡笃信圣经长老会真生命堂）

五月份：韩维维姐妹（大韩耶稣教长老会华山教会）

六月份：李立梅姐妹（新加坡笃信圣经长老会帐幕堂）

编辑：

朱建伟牧师（新加坡笃信圣经长老会真生命堂）

耶稣是生命之道

神通过一个人向人说话。这个人就是耶稣基督。耶稣是道（约1:1）。祂是神的信息或神的启示。希伯来书一章1-2节说：“神既在古时藉着众先知多次多方的晓谕列祖，就在这末世藉着他儿子晓谕我们；”有记载之道（圣经），也有道成肉身的生命之道（基督）。“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约1:18）。耶稣说：“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约14:9）。耶稣作为道充分表明了神是谁。祂是神完美的启示。神子是神对世人的最终话语。

使徒约翰将耶稣描述为“独生子”，这一点在约翰福音一章14,18节；三章16,18节；以及约翰一书四章9节中都有提及。耶稣不仅是神的儿子，祂还是神永恒的独生子。四世纪的亚他那修信经和尼西亚信经教导了三位一体中第二位格的圣子永恒受生的教义，其中指出耶稣既是儿子又是神，“独生子，……在万世之前由父所生”。威斯敏斯特信条（1648年）同样肯定：“在上帝神性的合一中，存在三个位格，具有同一本体、权能和永恒性：圣父、圣子、圣灵。父不从任何而来，既非受生，亦非发出；圣子从父永远受生；圣灵从父和子永远发出。”（II:3）。

请注意，新国际版圣经（NIV）删除了神所默示的“生”字，从而攻击基督永恒儿子的身份这个基本教义。新国际版圣经中写的是“独一无二”，而不是“独生”。希腊文monogenes的字面意思是“独生”（mono是“独”，而genes是“生”）。耶稣基督是神永恒的儿子，是生的，不是被创造的。新国际版圣经无权从圣经中删除神所默示的“生”字。谨防那些攻击记载之道和生命之道的腐败圣经版本。

默想：我使用的是英皇钦定本圣经（KJV）吗？
祷告：天父，求祢引导我明白一切的真理。

基督是完全的神

“太初有道。”这让我们想起创世记一章1节：“起初，神创造天地。”耶稣“太初”就在那里。祂是造物主：“万物是藉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他造的”（约1:3）。

“道与神同在。”道与神是有区别的。这个区别与耶稣的本质无关。耶稣与神在本质上是一样的。这个区别与位格有关。道是一个独立的位格。祂“与”神在一起，意思是祂“与神同在”或“在神那里”（参见太13:56；可6:3；路9:41；帖前3:4）。和耶稣在一起的神是谁？那一定是天父。约翰描述耶稣是“父的独生子”（约1:14,18；3:16）。圣父和圣子是可区分的个体。圣父不是圣子。（注意：撒伯流主义是一种异端，教导圣父、圣子和圣灵都是同一位格，但是以三种不同的形式出现。）

“道就是神。”这句话宣告耶稣本身就是神。耶稣是神。耶和华见证人的圣经新世界译本将这节经文翻译为“道就是一位神”是完全错误的。这是一个叫做亚流主义的异端，指耶稣只是一个较小的神（即不像耶和华那样百分之百是神，但只有百分之五十是神）。尼西亚会议（公元325年）已经谴责亚流主义的错误。

基督的神性在歌罗西书二章9节清楚地表明：“因为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的居住在基督里面。”耶稣在成为人之前是百分之百的神。当祂成为百分之百的人的时候，祂并没有停止是百分之百的神。祂是完全的神和完全的人，永远在一个完美的位格里（参见来7:24）。

默想：教义能拯救人吗？读读提摩太前书四章16节。
祷告：天父，请帮助我正确、准确地解释祢的话语。

基督是完全的人

耶稣在世上的时候，并不是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祂没有居住在沙漠或高山之中，只向那些愿意费心去找祂的人传授天国的智慧。耶稣与众人打成一片。祂与他们同行，与他们一起吃饭，听他们所说的，与他们交谈，与他们一起生活。祂的一举一动都被祂挑选的十二个门徒观察着。他们亲眼目睹了发生的一切。耶稣与众人如此亲密地生活在一起，证明了祂是完全的人。他们看到祂饥饿、口渴、和疲倦。祂与他们没有什么不同，只是祂没有罪。

有意思的是，在路加福音1: 2节中，基督的门徒被称为“传道的人”。路加和约翰一样，称耶稣为道。因此，路加是在告诉读者，他讲的耶稣和约翰讲的耶稣是同一个人。虽然两人讲的是同一个人，但他们从各自不同的角度来介绍祂。例如，约翰强调基督的神性，而路加则强调祂的人性。路加更喜欢称耶稣为“人子”（26次）。另一方面，约翰是唯一记录了耶稣七个明确的“我是”声明的人（出3:14；约8:58，参见约6:35；9:5；10:7,9,11,14；11:25；14:6；15:1,5）。七在圣经数字学中是神的数字。耶稣是耶和华。祂是神。

尽管路加和约翰分别强调基督的两种本性，但他们都意识到耶稣既是神也是人。

默想：为什么耶稣必须同时是神和人才能拯救我们脱离罪呢？
祷告：“主啊，容我与你同行，甘愿自卑，服事他人。”

皇室诞生的宣布

主耶稣基督不是突然地来到这个世界的。君王们有传令官或先锋来宣告他们的到来。耶稣作为君王，有约翰作为先锋，号召众人在神面前端正自己，为祂的到来做准备（路1:17；3:4,5）。

天使加百列向祭司撒迦利亚宣告，他的妻子以利沙伯将为他生一个儿子，名叫约翰。撒迦利亚和以利沙伯没有自己的孩子，因为以利沙伯不生育。而且，他们两人都已经很老了。从人的角度来说，他们不可能有孩子。但在神面前，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祂可以使这一切实现。这无疑是个好消息。

神对他们的儿子约翰有一个特殊的计划。他将成为拿细耳人，献身于神，为神服侍（路1:15，参见民6:1-21）。虽然他出生于祭司家庭，但他被献身于先知的职务（参见太11:9-10）。他被神的灵充满，并充满先知以利亚的心志力量，他会使许多以色列人远离罪恶，向神悔改（路1:15-17）。

天使加百列告诉童女马利亚，她将借着圣灵的能力怀上神的儿子—耶稣（即救主）（路1:31,35；太1:18）。她还是处女时就怀孕了。这将是一次超自然的受孕和生育。由于即将出生之人身份的特殊性，这个生育必定是非凡而神奇的。加百列告诉马利亚不要对此感到惊讶，因为这个婴儿“……要为大，称为至高者的儿子；主神要把他祖大卫的位给他。他要作雅各家的王，直到永远；他的国也没有穷尽”（路1:32-33）。

值得注意的是，伊丽莎白是马利亚的表姐（路1:36），当时她已怀了约翰六个月。因此，约翰比耶稣大半岁。

默想：我最后一次分享福音是什么时候？
祷告：天父，今天带我去寻找一些灵魂。

只有一个童女生子

马利亚没有告诉约瑟她怀孕的事。她可能认为让神告诉约瑟更为明智，因为只有神才能让这么难以置信的消息变得可信。

约瑟很快就看出马利亚怀孕的迹象。既然约瑟知道马利亚怀孕不是因为他，他一定认为马利亚不忠，犯了奸淫。这种罪的惩罚是死（申22:23-24）。约瑟是个义人，不肯娶淫妇为妻。但他爱马利亚，不想看到她受到惩罚。所以，他想秘密地取消这段关系。神在此介入。

主在梦中向约瑟显明真相。祂告诉约瑟娶马利亚为妻。她怀的孩子不是一个普通的孩子。马利亚将生下一个儿子—耶稣—“因他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太1:21）。约瑟被告知这一切的事要成就是为要应验以赛亚书七章14节的预言。约瑟作为一个敬畏神的犹太人，没有质疑或怀疑天使的话。他照着天使吩咐的去做。直到马利亚生下耶稣之后，约瑟才与她同房（太1:25）。这不仅是童女受孕，也是童女生育。

只有主耶稣基督才能是童女所生。今天许多圣经注释书和研读本圣经都攻击以赛亚书七章14节，说不是只有基督实现了这个宝贵的弥赛亚预言。他们说有两次应验，一次在以赛亚的时代，另一次在基督的时代。这种双重应验的观点是对基督和祂话语的攻击。只有主耶稣一人完成了童女生子的预言。阿们。

默想：小心蛇分叉的舌头！
祷告：天父，帮助我辨别真理与错谬。

四月六日，礼拜一
马太福音一章1-17节
路加福音三章23-38节

“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
照样，在基督里
众人也都要复活。”

耶稣是大卫、亚伯拉罕和亚当的子孙

家谱可以追溯一个人的祖先。对于犹太人来说，能够追溯自己的血统非常重要。这是因为对于犹太人来说，他的家谱是他的身份证。以色列人通过他们的家谱证明他们的种族身份（参见腓3:5）。

耶稣自称是大卫的子孙。证据在哪里？证据就在祂的家谱中。马太主要是写给犹太人，证明耶稣是来自亚伯拉罕和大卫的后裔。这很重要，因为旧约预言弥赛亚将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创13:15；参见加3:16；约8:56），也是大卫的后裔（撒下7:13b-14a）。

马太福音的家谱提到了两个女人（太1:5）。家谱中通常只会提到男人；但在这里我们发现了两个女人：喇合（书2）和路得（得1-4）。她们都是外邦人，不是犹太人。喇合是耶利哥的妓女，路得是摩押人。为什么她们被赋予如此尊贵的地位呢？难道不是为了教导一个重要的教训，就是神的恩典不仅赐给犹太人，也赐给外邦人吗（加3:28-29）？因着信而来的恩典，喇合得救了，后来嫁给了犹太的后裔撒门。他们生了波阿斯，波阿斯娶了摩押女子路得，路得生了俄备得，俄备得是耶西的父亲，以色列王大卫的祖父。我们多么感谢神，祂没有把我们外邦人排除在祂的恩典和恩宠之外！

路加记载关于耶稣的家谱可以追溯到第一个人：亚当（路3:38）。耶稣是人子。他是那更伟大的亚当（罗5:12-21）。

默想：神爱世人，但特别爱祂的孩子。

祷告：天父，帮助我“向众人行善，向信徒一家的人更当这样。”

罪人马利亚需要救主耶稣

天使告诉马利亚以利沙伯也怀孕了（参见路1:36），马利亚去看望她，告诉她神所为她做的事。不仅以利沙伯，就连还在母腹里的胎儿约翰在听到这个好消息后也高兴得跳动。以利沙伯被圣灵充满，祝福马利亚，称她为“我主的母”。请注意，这不同于称马利亚为“神的母亲”。以利沙伯绝不会将马利亚神化，只是将基督神化！

马利亚也不认为自己是神的母亲。她明确表示，她只是神的“使女”。当她承认神是她的救主时，她欣然承认了自己的罪孽。她说：“他的名为圣，”而不是“我的名为圣”。

加尔文反对罗马天主教将马利亚神化。他评论道：“请注意，马利亚认为她的喜乐不在于别的，而在于她承认神赐予她的，并称之为神恩典的礼物。她说：‘我将被万代称为有福。’是因为她靠自己的能力或努力来寻求这样的赞美吗？恰恰相反，她只提到神的作用。因此，我们看到罗马天主教徒与她截然不同，他们用空洞的花招来装饰她，几乎不把她从神所领受的诸多恩惠放在眼里。他们给她堆积了大量华丽而傲慢的头衔，例如‘天国女王、救赎之星、生命之门、甘泉、希望和救赎’。不仅如此，他们被撒旦煽动到如此傲慢和令人愤怒的地步，以至于他们赋予她在基督之上的权威；因为他们的荒谬论调是：‘恳求父，命令子’。显然，这些表达方式都不是来自自主。当童女将她的全部荣耀集中在神的仁慈行为中时，她用一个词否认了这一切。如果她的本分是单单称颂那位向她行了奇妙作为的上帝之圣名，那么那些来自别处的虚妄头衔就没有丝毫立足之地。而且，用亵渎的掠夺之物剥夺神子本该所有的尊荣，再披在她身上，就没有比这更对她的不敬的了。”

默想：崇拜马利亚是偶像崇拜。
祷告：天父，让我远离偶像。

君王的先锋诞生

怀孕九个月后，以利沙伯和撒迦利亚生下了约翰（路1:57）。在这几个月里，撒迦利亚一直不能说话。他因为质疑加百列的话而变成哑巴。后来，他顺服神，通过写在板上，给儿子取名为“约翰”（路1:63-64）。

神解除了撒迦利亚的哑巴后，撒迦利亚向众人宣告他的儿子约翰将如何荣耀神。约翰将成为“至高者的先知；因为你要行在主的前面，预备他的道路，叫他的百姓因罪得赦，就知道救恩。因我们神怜悯的心肠，叫清晨的日光从高天临到我们，要照亮坐在黑暗中死荫里的人，把我们的脚引到平安的路上”（路1:76-79）。

这一切都是因为神是信实的。神纪念祂与以色列所立的约—“就是祂对我们祖宗亚伯拉罕所起的誓—叫我们既从仇敌手中被救出来，就可以终身在他面前，坦然无惧的用圣洁、公义事奉他”（路1:73-75；参见创12:1-3；13:14-17；15:4-5,17-18；17:1-8；22:15-18）。

拯救的应许有两方面：既是身体的，也是灵魂的。弥赛亚来是为了拯救我们脱离敌人。这些敌人不仅指叛逆的人，也指堕落的天使。祂将拯救我们脱离罪的诅咒，就是死亡，以及撒旦和罪的捆绑（林前15:26；罗16:20；西1:12-13）。祂不仅将统治众人的心，也将以圣洁和公义统治地球上的所有土地（赛2:1-5；9:6-7；11:1-9；腓2:5-11；帖前3:13；帖后1:7-9；启19:11-20:6）。

默想：“你趁着年幼……当记念造你的主。”（传12:1）
祷告：“祢信实何广大，上帝我天父。”

耶稣降生是为了拯救

耶稣以祂顺服的生命和牺牲的死亡拯救了我们。腓立比书二章8节说，主耶稣降世为人，为我们的罪而死：“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加拉太书四章4-5节进一步阐明了耶稣成为人不仅是为了我们而死，也是为了我们而活：“及至时候满足，神就差遣他的儿子，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赎出来，叫我们得着儿子的名分。”耶稣作为更伟大的亚当，完美地遵守了十诫，作为神无罪的羔羊，祂代替我们牺牲了生命，拯救我们脱离罪恶。

公元前五年，基督诞生在一个名叫伯利恒的小镇（参见弥5:2）。祂不是出生在皇宫里，而是出生在马棚里，祂的床并非丝绸铺就的摇篮，而是稻草堆砌的马槽。对于身为神子和万物之王的祂来说，这是非常卑微的诞生。使徒保罗从基督的降生中吸取了关于谦卑的重要教训：“凡事不可结党，不可贪图虚浮的荣耀；只要存心谦卑，各人看别人比自己强。各人不要单顾自己的事，也要顾别人的事。你们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2:3-8）。祂卑微的降生揭露祂将要过的生活—卑微仆人的生活。耶稣自己说：“因为人子来，并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可10:45）。祂来不是要得到侍奉，而是要侍奉。祂是为了我们而来的。祂生来就是为了死，为要救我们脱离罪恶。

默想：没有童女生子，就没有救赎。

祷告：“请来，久渴望的耶稣，降临为拯救万民；”

天使歌唱在高天

“在至高之处荣耀归与神！在地上平安归与他所喜悦的人”（路2:14）。这“平安”和“喜悦”指的是什么呢？这平安是当人通过基督与神和好时产生的特殊和内在的平安。保罗在罗马书五章1节提到这一点：“我们既因信称义，就藉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与神相和……现在我们既靠着他的血称义，就更要藉着他免去神的忿怒。因为我们作仇敌的时候，且藉着神儿子的死，得与神和好；既已和好，就更要因他的生得救了”（罗5:1,9-10）。当基督在地上活出完美的生活，完全履行律法时，祂为我们赢得了神的义（太5:17-18）。当我们接受基督作为我们的主和救主时，基督用祂的义披在我们身上，由此我们通过基督就得到神的平安。

天使提到的“喜悦”不是人的，而是神的喜悦。正是因为神的喜悦，我们才能得到祂的平安。英皇钦定本圣经正确地将其翻译为“他所喜悦的人”。这喜悦源自神。神是平安的源泉。神的平安是一份白白赐下的礼物。完全是因着祂的怜悯，罪人才能得到祂的平安。由于救恩完全是出于神的恩典，只有祂才能在罪人得救时夸耀，也只有祂配得所有荣耀。“因我们还软弱的时候，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为罪人死。为义人死，是少有的；为仁人死、或者有敢做的。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罗5:6-8）。

基督的降生并不是由有权有钱的人见证，而是由卑微的人见证的。天使们不是把耶稣降生的好消息带给国王，而是带给牧羊人。主自己不是出生在皇宫里，而是出生在马棚里，躺在马槽里。为什么要这样不光彩地来到这世界呢？神从一开始就打算让所有人知道，祂的喜悦和平安只有那在祂面前谦卑自己的人才能得到，因为祂为他们谦卑自己。

默想：“神的善意使我们与祂和好。”（加尔文）
祷告：天父，请赐我祢的平安。

耶稣，遵守律法者

为什么耶稣必须受割礼？祂受割礼不只是因为祂是犹太人（创17:10；利12:3），更重要的是，为了拯救我们，祂必须在各方面都遵守律法。加尔文评论说：“神指定祂的儿子受割礼，以便让祂服从律法；因为割礼是一个庄严的仪式，犹太人通过割礼开始遵守律法。保罗解释了这个目的，他说，基督‘生在律法以下，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赎出来’（加4:4-5）。通过接受割礼，基督承认自己是律法的奴隶，这样祂才能为我们带来自由。”

“耶稣”这个名字是“救主”的意思。正如祂的名字一样，主耶稣从婴儿时期就开始为我们的救赎而努力。基督的割礼并不是祂遵守律法的第一次或唯一一次。主遵守律法也彰显在祂作为婴儿时参与了以下仪式：

- (一) 马利亚的洁净仪式（利12:1-8），以及
- (二) 长子的奉献仪式（民3:13）。

重要的是要明白，根据律法的契约性质，这些仪式不仅涉及个人，还涉及家庭（申6:1-3）。

虽然只有马利亚经历了洁净，但耶稣必须参加这一仪式，因为是耶稣降生使马利亚必须洁净。但这并不意味着耶稣也必须从罪中得到洁净。耶稣没有罪。祂与罪人认同，并参与了洁净仪式，因为祂将成为他们的代表，承担他们的罪孽。耶稣是我们纯洁和生命的源泉。

默想：能拯救人的不是肉体的割礼，而是心灵的割礼。
祷告：天父啊，求祢今天鉴察我，知道我的心思。

以色列的救主基督

至少有两位以色列人，西面和亚拿，根据旧约圣经热切地等待着以色列弥赛亚的到来。为了纪念他们的信心，主赐予他们在死前见到弥赛亚的特权。

上帝曾应许西缅，在他死前他会见到基督。希腊语“基督”相当于希伯来语“弥赛亚”，意思是“受膏者”。当他亲眼看见耶稣时，他正确地说他看到了主的救恩。耶稣基督将成为所有人的救主，包括犹太人和外邦人在内。他还谈到了耶稣在十字架上会遭受的痛苦，以及马利亚自己将如何为此而悲伤。

英皇钦定本圣经准确翻译为“约瑟和他的母亲”（而新国际版圣经的错误翻译为“孩子的父母”，这攻击了基督是童女所生）。值得注意的是，耶稣只有一位父—三位一体中的第一位。耶稣在圣经中只称呼一位为父，那就是祂在天上的父。约瑟不是祂的父；只有神才是祂的父。耶稣除了祂以外，不称呼任何人为“父”。受启示的作者通过“约瑟和他的母亲”这几个字仔细区分了约瑟与耶稣的实际关系，不仅在第33节，而且在第43节，再次刻意避免使用“父亲”这个称呼来形容约瑟。

当女先知亚拿说耶稣是耶路撒冷的救赎，证明她对旧约有很深的理解。耶路撒冷是以色列的首都，代表着整个国家。亚拿的“耶路撒冷得救赎”与西面的“以色列的安慰者”相似（路2:25）。以色列的希望和荣耀寄托在她的弥赛亚身上—大卫的子孙主耶稣基督（赛52:9；参见撒下7:12-13）。祂出生在大卫的城里（路2:11），有一天将从复兴的耶路撒冷统治整个地球（启5:10；20:6）。

默想：以色列国是明白预言的关键。

祷告：“你们要为耶路撒冷求平安！耶路撒冷啊，爱你的人必然兴旺！”

跟随指引之星

这些博士是谁？这些“博士”在原文中被称为“magi”，可能是精通星象研究（参见但1:20）的波斯祭司。这篇经文告诉我们，他们来自以色列东面的地区。如果他们确实来自波斯，他们又是如何知道“犹太人之王”（太2:2）呢？犹太人在巴比伦流亡期间，可能向波斯人传讲了他们的弥赛亚即将到来。很难想象博士们如何能仅凭天文学就得出结论，认为一位伟大的犹太君王即将诞生。他们的弥赛亚观念可能不仅源于他们对星象的了解，还源于他们对旧约预言的认识，也许是但以理的预言（但9:24-26；参见民24:17；太2:6）。一颗非凡的星星超自然的出现让他们得出时机已到的结论，而圣灵引导他们确定预言和现象的时间。

希律王下命令要知道基督究竟会降生在哪里。犹太文士根据弥迦书五章2节正确地回答道：“在犹太的伯利恒。”

知道了地点后，博士们出发去寻找婴儿君王。请注意，他们在一所房子里找到了他。耶稣不再在马棚里。显然，博士们不是在祂出生那天到达的，而是在那之后不久。一定过了一段时间，约瑟和马利亚那时一定已经找到了合适的住处。耶稣也被描述为一个“小孩子”，也许一岁（参见路2:22；太2:16）。

当博士们找到耶稣时，他们非常高兴，俯伏在地，向祂敬拜。为了承认祂的王权，他们向祂献上了黄金、乳香和没药为礼物。

在被神警告不要回去向希律汇报后，他们顺服地从另一条路返回了自己的祖国。

默想：跟随神的指路之星，而不是撒但的流荡之星。

祷告：“我们的主，我们的神，你是配得荣耀、尊贵、权柄的……”
(启4:11)

儿子被呼召离开埃及

希律王想要杀死婴儿君王。约瑟受主的天使所指示，带着孩童耶稣和马利亚去埃及避难。有些矛盾的是耶稣逃往埃及—就是神通过摩西带领祂的子民离开的地方。神将祂的子民从埃及—一个为奴之地—拯救到以色列—流奶与蜜的应许之地。以色列的土地应该是婴儿弥赛亚最安全的地方—是祂亲自赐给祂的子民的土地；然而，它却变成了最危险的地方，而现在埃及却成了最安全的国家！难怪约翰在约翰福音一章11节中指责祂的同胞，“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

耶稣是在合适的时间到来的吗？诚然，确实如此。使徒保罗说，祂“及至时候满足”降临（加4:4）。祂来的时候正是以色列人和世界最需要祂的时候；当时以色列的不信和世界的邪恶达到了顶峰：“他在世界，世界也是藉着他造的，世界却不认识他”（约1:10）。“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约1:12）。基督在如此邪恶的时代降临，凸显了神的恩典和怜悯。有哪位君王会寻求如此卑微和屈辱的登场？我们可以肯定，除了耶稣，没有别人。

耶稣在埃及的逗留应验了何西阿的预言（何11:1-3）。以色列是神所爱的民族，是基督的一个预表。正如神通过呼召以色列出埃及来拯救以色列一样，神也将通过呼唤祂走出埃及的爱子来拯救祂的教会。

希律死于公元前四年。他对基督犯下的罪行无疑招致了神迅速的审判。他死于可怕的疾病。希律最坏的儿子亚基老接替了父亲的位置（参见太2:22）。新希律同样邪恶，而犹太地区对年幼的耶稣来说仍然不安全。因此，主的天使将约瑟带领到加利利。耶稣在拿撒勒长大，应验了预言（赛11:1；耶23:5；33:15；亚6:12）。

默想：神是我们最好的保护者。

祷告：天父，请差派祢的天使保守我免受一切伤害和危险。

耶稣的身体、思想和心灵不断成长

耶稣像任何正常的孩子一样成长（参见路1:80），但有一个例外。祂是完美的，没有犯罪（来4:15）。祂从一开始就是完美的。因此，祂是在神救赎计划中，人类的完美代表。

犹太男孩在十二岁时就进行成人礼成为bar mitzvah（“律法之子”）。作为律法之子，他们承担起个人遵守律法的责任。因此，为了开启祂生命中这个重要的阶段，十二岁的耶稣陪同约瑟和马利亚前往耶路撒冷守逾越节。逾越节是为了纪念神杀死埃及所有长子，但“越过”了以色列人（出12:11-28；23:14-17）。耶稣确保祂为了我们遵守逾越节的律法。

在耶路撒冷，耶稣显露了祂是弥赛亚的意识。在那时，祂对旧约的知识和理解甚至超过了圣殿里的神学博士。耶稣像一个模范学生一样，听他们的讲座并提出问题。我们可以肯定，祂提出的问题难倒了有学问的拉比。当提出神学问题时，祂能够提供权威的答案。我们从路加知道这一点，他记载：“凡听见他的，都希奇他的聪明和他的应对。”

耶稣在年幼时就知道自己来到世上的原因。祂告诉约瑟和马利亚：“我应当以我父的事为念。”作为神子，耶稣非常清楚父神要祂完成的使命。祂留在圣殿里是因为祂顺服父的旨意。

耶稣不仅完全顺服天父和地上的父母，就连邻里之间的声誉也同步增长，祂无疑是深受喜爱的—“人喜爱他的心”增长。耶稣是最可爱、最惹人喜爱的孩子。没有人会讨厌祂。

默想：“每日读经，每日祷告，你就长，长，长。”

祷告：天父，我不想停留在像婴儿一样的基督徒；让我在基督里成长。

悔改！

马可用这些话开始记述基督的生平：“神的儿子，耶稣基督福音的起头。”这是对福音的一个很好的介绍。“福音”（希腊语：euangelion）一词的字面意思是“好消息”。福音是关于耶稣基督以及祂所带来的好消息。好消息是关于耶稣基督的，如圣经所说，祂死了，被埋葬了，第三天从死里复活（林前15:1-4）。马可（和所有其他福音书的作者）详细阐述了基督生平中实际发生的事情，这些事情导致祂为了拯救祂的子民而死、埋葬和复活。

施洗约翰在三十岁（公元二十六年）时开始了他作为弥赛亚先锋的生涯。在犹太的旷野，他宣讲“悔改的洗礼，使罪得赦……又说，天国近了，你们当悔改”（可1:4；路3:3）。在这样一个人烟稀少的地方，有人会听这样不受欢迎的信息吗？这肯定与当今世俗教会增长技巧背道而驰。毫无疑问，约翰的宣教活动覆盖全国，因为我们知道，人们从“耶路撒冷和犹太全地，并约旦河一带地方”都来找他。人们都来找他。人们一定非常渴望神的话语，因为自玛拉基以来，以色列就没有先知了。四百年来没有先知的声音。然而，玛拉基确实预言，有一天会出现一位具有以利亚的心志能力的先知（玛4:5-6）。

四百年过去了。约翰会是以利亚吗？约翰的衣着确实很像以利亚。他“穿骆驼毛的衣服，腰束皮带”。他的骆驼衣服和皮带与以利亚的外表相似（王下1:8）。他只吃蝗虫和野蜜。约翰的外表和行为引人注目。他的信息更加突出。他谴责人们的罪恶，呼吁他们悔改。这种传道自玛拉基时代以来可能从未听过。它有一种熟悉的预言感。终于，神派来了一位先知。

默想：“每一次管教都是悔改的呼唤。”（加尔文）
祷告：天父，我认罪悔改。

言行一致

成群的犹太人前来听约翰讲道，但有一小群人是约翰不满意的。在那些来看约翰和听约翰讲道的人群当中有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这些人是谁？法利赛人是律法（Torah）的教师。他们是以色列的宗教“警察”。他们是律法的守护者和执行者。在新约时代，法利赛人大约有六千人。另一方面，撒都该人人数较少，而且在圣殿制度中根深蒂固。例如，大祭司都是撒都该人。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彼此都不喜欢对方。他们在教义上是对立的。一个是传统派，另一个是自由派。法利赛人相信死后有生命，撒都该人不相信。然而，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点。他们痛恨耶稣。在他们密谋杀害耶稣的过程中，他们合作得很好。突然间，敌人变成了朋友！

当这些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来找约翰受洗时，约翰谴责他们，称他们是“毒蛇的种类”。他们来找他受洗，却没有真正为自己的罪悔改。一个人光说自己有信心是不够的。他必须通过好行为来表现出真正的信心。这就是为什么约翰警告他们，“谁指示你们逃避将来的忿怒呢？你们要结出果子来，与悔改的心相称。不要自己心里说：有亚伯拉罕为我们的祖宗。我告诉你们，神能从这些石头中，给亚伯拉罕兴起子孙来。现在斧子已经放在树根上，凡不结好果子的树就砍下来，丢在火里”（参见雅2:21-24）。

这些自以为是的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都是假冒为善的。他们言行不一致。“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雅2:20,26）。约翰是第一个揭露他们无信心之信仰的人，而耶稣在传道时也同样严厉地谴责了他们的假冒伪善。

默想：我的信心是死的还是活的？

祷告：“天父，我内心里想成为一名基督徒。”

尽诸般的义

我们发现主耶稣基督在这里做了一件非常引人注目的事：祂去找约翰受洗。我们知道约翰的洗礼是“悔改”的洗礼。耶稣是无罪的。祂没有什么可悔改的。约翰自己也困惑于主为什么要找他受洗。

约翰只是个施洗者，不是弥赛亚。耶稣比他伟大得多，比他大有能力。约翰说他连给耶稣解鞋带都不配。约翰只用水施洗，而耶稣却用圣灵和火施洗。这火是贞洁之火，可以净化所有信徒（“他手里拿着簸箕，要扬净他的场，把麦子收在仓里”），也是惩罚之火，可以在祂发怒之日毁灭所有不信者（“把糠用不灭的火烧尽了”），正如路加福音三章17节所教导的那样。

主耶稣告诉约翰祂必须受洗的原因。耶稣说祂需要受洗是为了“尽诸般的义”。这是什么意思呢？加尔文有见解地评论道：“在圣经中，义这个词经常表示遵守律法：从这个意义上讲，我们可以解释这段经文的意思，既然基督自愿顺服律法，就必然要在各个方面都遵守它。”加尔文还说，耶稣必须向父献上完全的顺服，而其具体缘由在于，祂要以自己的身体分别为圣接受洗礼，使洗礼在祂与我们之间成为共有的事。

天父要求神子作为人类的完美代表，遵从祂的命令。神子服从天父，谦卑地顺从天父的旨意。这就是为什么耶稣受洗后，我们听到天父的赞许：“你是我的爱子，我喜悦你。”这是基督顺服的另一个例子。基督遵守了水洗礼的礼仪律法，以获得我们得救所需的义。耶稣通过所赐给祂的那没有限量的圣灵的力量实现了这一点。

默想：“听命胜于献祭……”（撒上 15:22）
祷告：天父，求祢帮助我遵守祢的话语。

神的爱子

在耶稣受洗时，我们清楚地看到了三位一体的神。天上的圣父、地上的圣子和从天上降到地上的圣灵。我们看到三位一体的神在同一个事件中同时有实际行动。这无疑反驳了撒伯流主义或形态论的异端，它们教导说，上帝不是三位一体，而是一个，有时以圣父的形象出现，有时以圣子的形象出现，有时以圣灵的形象出现。

耶稣是神的爱子，自亘古以来就存在。祂来是为了揭示神无限的恩典。“律法本是藉着摩西传的；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这是否意味着随着基督的到来，十诫不再是必要的呢？当然不是！律法绝不会因恩典而被废除。因为如果没有律法，就不需要恩典。正是因为我们在罪孽和罪过里被律法定罪，所以我们需要神的恩典。律法驱使我们走向基督，寻求祂所赐予的恩典。当我们接受恩典时，律法就成为我们的亮光和我们的喜乐：“我何等爱慕你的律法，终日不住地思想。”（诗119:97-98）

直到今天，律法仍然发挥着三种作用。即：

- (一) 一把剑，因我们犯下的罪孽杀死我们（罗3:19）；
- (二) 一根杖，引领我们走向基督（加3:24）；和
- (三) 一把火炬，照亮我们的道路（诗119:105）。

奥古斯丁说：“赐予律法是为了寻求恩典；赐予恩典是为了实现律法。”

默想：“耶和华的律法全备，能苏醒人心……”（诗19:7）
祷告：“我何等爱慕你的律法，终日不住地思想。”

不要向试探屈服

撒旦试探耶稣四十昼夜。在此期间，耶稣禁食。这使祂在身体上更容易受到魔鬼的试探。

为什么耶稣必须经历这段试探或考验呢？因为祂必须为祂的子民赢得进入天国所需的公义。这是祂在救赎上服从的一部分。正如亚当必须在伊甸园接受考验才能通过服从获得永生一样，作为更伟大的亚当，基督必须经历这样的考验才能确保我们的救赎（罗5:12-21）。

在伊甸园中，亚当没有遵守神的诫命，屈服于撒旦的三重诱惑（创3:6；约一2:16）。三重诱惑包括（一）肉体的情欲、（二）眼目的情欲和（三）今生的骄傲。在受到撒旦试探后，夏娃吃了那果子，因为它（一）“好作食物”（肉体的情欲）、（二）“悦人的眼目”（眼目的情欲）和（三）“可喜爱的，能使人有智慧”（今生的骄傲）。亚当和夏娃如此不顺服神，使他们自己和全人类陷入了罪孽的谴责之中。

但是耶稣在旷野中成功地抵制了同样的三重诱惑。祂受到诱惑（一）把石头变成食物（肉体的情欲），（二）得到天下的万国（眼目的情欲），以及（三）从殿顶跳下去（今生的骄傲）。耶稣胜利了。祂用神的话语击败了撒旦，引用了（一）申8:3：“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二）申6:13：“当拜主—你的神，单要事奉他。”；（三）申6:16：“不可试探主—你的神”。神的话语是圣灵的宝剑（弗6:17）。它是抵御撒旦试探的火箭非常有效的武器。耶稣战胜了撒旦。耶稣完全抵挡了诱惑，顺服了神的诫命，“使凡信他的都得着义”（罗10:4）。因此，我们不仅因耶稣的死而得救，也“因他的生得救了”（罗5:10）。

默想：“你们要逃避少年的私欲……”（提后2:22）

祷告：“不要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太6:13）

耶稣是神的弥赛亚羔羊

耶稣是“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旧约中的羔羊祭物从来都不能除掉罪孽。“律法既是将来美事的影儿，不是本物的真像，总不能藉着每年常献一样的祭物叫那近前来的人得以完全……因为公牛和山羊的血，断不能除罪”（来10:1,4）。旧约中所有的动物祭物都只是预表着即将到来的真正祭物，就是神的弥赛亚羔羊—主耶稣基督本身。

古代的信徒得救并不是靠他们所献为祭的众多羔羊的血，而是单靠神的羔羊的血，有效地除去世人的罪孽。例如，亚伯得救并不是因为他信靠他所献的羔羊，而是信靠他凭信心看到的那只羔羊，就是那只神亲自预备的羔羊。这只羔羊就是基督—女人的后裔—祂将伤撒旦—蛇的头（创3:15）。这就是为什么经上记载：“亚伯因着信，献祭与神，比该隐所献的更美，因此便得了称义的见证，就是神指他礼物作的见证。他虽然死了，却因这信，仍旧说话”（来11:4）。彼得也写道：“知道你们得赎，脱去你们祖宗所传流虚妄的行为，不是凭着能坏的金银等物，乃是凭着基督的宝血，如同无瑕疵、无玷污的羔羊之血”（彼前1:18-19）。

作为神的羔羊，耶稣以祂完美的顺服拯救了我们。祂的顺服体现在祂愿意献出自己作为祭物来平息神对罪人的愤怒。祂的顺服还体现在祂是毫无瑕疵的、在律法的神圣要求下完全无罪。

默想：羔羊也是我们的牧羊人。

祷告：“主宝血一洗便清，主啊我今就称，就称。”

不传自己，乃传基督

现在弥赛亚已经到来，约翰准备退出前线。他引导他的门徒们去跟从主。安得烈是约翰的门徒，但现在跟随着耶稣。安得烈随后带着他的兄弟西门去见主。耶稣在安得烈介绍他的兄弟之前就已经知道了他的名字，并认出他是约拿的儿子西门。这是耶稣无所不知的一个证明。主对西门特别感兴趣，给了他一个新名字，叫矶法（亚兰语）或彼得（希腊语），意思是“一块石头”。

接下来是腓力。耶稣把他列为祂的门徒之一。腓力找到拿但业，告诉他：“摩西在律法上所写的和众先知所记的那一位，我们遇见了。”腓力认出耶稣就是摩西和众先知（就是旧约）所预言的弥赛亚。耶稣是申命记十八章15节中摩西版的先知，也是以赛亚书五十三章中受难的救主。耶稣在与拿但业的对话中再次展现了祂的无所不知。早在腓力叫他之前，耶稣就在无花果树下看见拿但业，祂已经知道拿但业的一切。这让拿但业承认耶稣是应许的弥赛亚—“神的儿子”（参见但3:25）和“以色列的王”（赛44:6）。

当所有门徒都惊叹于弥赛亚的伟大时，耶稣告诉他们，他们可以期待从祂身上看到更伟大的事情：“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将要看见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耶稣一生中有几个场景让我们看见了祂的荣耀。在这些场景中，天开了，天使下到祂那里服侍他。其中一件事情已经发生，就是祂的洗礼和随后的试探经历（太3:13-4:11）。其他即将发生的是祂的变像（太17:1-9）、祂在客西马尼园的痛苦（路22:39-46）、祂的复活（太28:1-7）和祂的升天（徒1:1-11）。

默想：不是尊荣自己，而是尊荣基督。

祷告：天父，愿我生命中唯一的目的是永远荣耀祢并以祢为乐。

耶稣是生命的酒

在拿撒勒附近，加利利的迦拿，耶稣行了祂的第一个神迹。那是在一场婚礼上。主人的酒喝完了，马利亚向耶稣求助。但耶稣回答说：“妇人，我与你有什么相干？我的时候还没有到。”耶稣说“我的时候还没有到”是什么意思？这个“时候”是什么？在约翰福音中，二十六次使用“时候”这个词，其中九次是指耶稣的时候（2:4；7:30；8:20；12:23,27；13:1；16:32；17:1）。“时候”被形容为“我的”（2:4）、“到了”（5:28；12:23；16:32；17:1）、“他的”（7:30；8:20）和“这”（12:27）。

当耶稣说“我的时候还没有到”时，祂显然是指未来。耶稣第一次说祂的时候已经到了，是在约翰福音十二章23节中：“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从那时起，耶稣就一直提到时候已经到了。值得注意的是，这些话是在祂被钉十字架前，受难周开始时说的。显然，耶稣认为祂的时候是祂受难的时刻，直到祂被钉死在十字架上、被埋葬，然后复活。直到受难周开始时，耶稣才开始非常清楚地揭示祂的弥赛亚身份。因此，当耶稣告诉马利亚祂的时候还没有到时，祂是在说，祂公开显示自己弥赛亚身份不是由人决定的（参见可1:44），也不是由魔鬼决定的（参见可1:24-25,34；路4:34-35），而是由神决定的（参见太16:16-17）。因此，马利亚在婚宴上要求耶稣行一个神迹，是超越了她的权限。但耶稣按照神的旨意，出于孝道，答应了马利亚的请求。

耶稣把水变成酒时，并不是在提倡喝酒。杜祥辉牧师正确地指出，耶稣是“生命的酒，而不是死亡的威士忌”。耶稣变的酒是安全的。圣经中的酒和现代酒的酒精含量有很大不同。圣经明确警告不要喝酒和醉酒（箴23:31-33；弗5:18）。要滴酒不沾！

默想：（请读以弗所书五章18节）

祷告：天父，帮助我滴酒不沾作一个好的基督徒见证。

神圣的愤怒

耶路撒冷圣殿原本是一个敬拜中心，但此时却变成了一个市场。腐败的祭司们把圣殿变成了集市。正如耶稣所说，他们把祂父的殿变成了买卖的地方。一场利润丰厚的残酷交易正在进行。祭司和商人勾结在一起。祭司只接受在圣殿内购买的祭物。旧约律法允许贫穷的犹太人用两只雏鸽（利12:8；参路2:24）代替通常更贵的牛羊。但那些商人并没有廉价出售这些雏鸽，而是抬高了价格。敬拜者也被货币兑换商剥削。祭司只接受犹太人的贡金。外币是不被接受的。祭司给一些兑换银钱的人发放执照，让他们把外来的钱币兑换成圣殿认可的银币。每笔交易都要收取高额费用。这是赚大钱的手段。这些商人和货币兑换商则向祭司们支付了丰厚的佣金。

可以想象，这些活动在圣殿中一定造成了喧闹和混乱的情况。圣殿的地面一定被动物的粪便弄得非常肮脏。买卖双方不断的讨价还价一定让这个地方无法进行敬拜。根据阿尔弗雷德·埃德斯海姆的说法，“所有交易—货币兑换、雏鸽买卖、羊和牛的市场—本身，以及随之而来的情况，都是一种可怕的亵渎。”

耶稣怎么能对此无动于衷呢？耶稣满怀神圣的愤怒。祂是神的独生子有权清除祂父的圣殿中所有侵入祂家的污秽。祂用找到的绳子做了一条鞭子，把所有邪恶的贩子连同他们的牲畜都赶出了圣殿。兑换银钱之人的钱币散落一地，桌子被掀翻。祂用实际行动教导了我们一个深刻的教训！

默想：警惕“饭碗牧师”。

祷告：天父，我对自己的罪感到愤怒。我要把它们全部清除掉。

耶稣，炼净之火

耶稣以强烈的热心洁净圣殿，应验了诗篇六十九篇9节的预言：“因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如同火烧，并且辱骂你人的辱骂都落在我身上。”耶稣在圣殿所做的事早已在玛拉基书三章2-3节中预言过：“他来的日子，谁能当得起呢？他显现的时候，谁能立得住呢？因为他如炼金之人的火，如漂布之人的硷。他必坐下如炼净银子的，必洁净利未人，熬炼他们像金银一样；他们就凭公义献供物给耶和华。”

只有弥赛亚才有超过大祭司的权威，将圣殿恢复秩序。因此，犹太人要求耶稣显出迹象来证明祂就是弥赛亚。他们要求耶稣行神迹。这些不信的人没有得到任何神迹，惟有复活之神迹，“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但耶稣这话是以他的身体为殿。”祂身体的复活将是证明祂是弥赛亚的最可靠迹象。

耶稣当时正在守逾越节，这是犹太人民一个重要的国家宗教节日。耶和华命令以色列人每年记念逾越节，来回想伟大的出埃及记（出12）。逾越节是在尼散月的第十四天。每个年满十二岁的犹太男子都要参加这个在耶路撒冷的纪念节日。我们已经看到耶稣从十二岁起就一直守逾越节。即使在祂一生中最忙碌的时期，也就是祂的公开事工期间，祂也没有忘记守逾越节。祂这样做是为了尽诸般的义，遵守礼仪律法的各个方面，来拯救我们。

默想：有公义的愤怒这回事吗？参考以弗所书四章26节。

祷告：“耶和华啊，恨恶你的，我岂不恨恶他们吗？攻击你的，我岂不憎嫌他们吗？我切切地恨恶他们，以他们为仇敌。”
(诗139:21-22)

重生而非转世

一个人要进入神的国之前，必须“重生”或“从天上而生”。尼哥底母错误地以为重生意味着回到母腹，第二次肉体出生。作为法利赛人—神学博士—尼哥底母应该知道耶稣说“你们必须重生”是什么意思。耶稣所提出的并不是新的。它和旧约一样古老。要成为神天国的子民，一个人必须从天上而生，属灵上得生（约3:31；8:23；19:11）。耶稣解释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水指的是圣灵的再生之水，它可以洗净灵魂的罪孽。提多书三章5节说得很清楚：“他便救了我们；并不是因我们自己所行的义，乃是照他的怜悯，藉着重生的洗和圣灵的更新。”

尼哥底母身为法利赛人，一直认为救赎是通过遵守律法和行善而得到的。一个人要得到救恩就必须在相信的那一刻，通过神的恩典而获得圣灵的内住。“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你们必须重生……从圣灵生的。”既然“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罗10:17），耶稣向尼哥底母传讲了得救的福音：“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3:16）。“摩西在旷野怎样举蛇，人子也必照样被举起来，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约3:14-15）。显然，耶稣是在暗示祂在十字架上的死。在那棵残酷的树上，耶稣为我们成了诅咒。祂代替了我们，承担了我们罪的惩罚。祂取代我们的位置，做了所有必须做的事来救赎我们。现在，如果我们想得救，只需单单地相信祂。

默想：我重生了吗？
祷告：天父，愿耶稣拯救我。

不是我，乃是基督

约翰福音三章22节说耶稣施洗。但是约翰福音四章2节澄清说耶稣没有亲自施洗，而是让门徒代祂施洗。耶稣没有亲自施洗，而是让门徒代祂施洗，表明祂比约翰更伟大。换句话说，约翰是耶稣的门徒，就像其他在祂的监督下施洗的门徒一样。通过为那些来到祂面前的人施洗，耶稣表明了洗礼的重要性。然而，必须注意的是，洗礼是顺服的必要条件，但不是得救的必要条件。洗礼不能拯救。所用的水没有能力。水象征着神的道（约15:3）和基督的血（约一1:7）的洁净能力。能力是在话语和血中。

约翰是个极其谦卑的人。他为更多的人到耶稣那里受洗而不是到他那里受洗而感到喜乐。他知道自己与主的关系。他意识到他的事工首先是来自神的。他的事工和随后的成功来自神。他没有什么可夸耀的。所有的功劳都应该归于神。约翰提醒人们，他不是基督，只是他的先锋。基督是新郎。教会是祂的新妇，属于祂（林后11:2）。约翰只是“新郎的朋友”或新郎的伴郎。新郎是婚礼上的焦点，而不是伴郎。他只是来协助新郎的。这就是为什么约翰说：“他必兴旺，我必衰微。”这应该是每个福音牧者的座右铭。约翰通过告诉人们耶稣到底是谁，来高举耶稣。耶稣是神本人。祂来自天堂。祂无误且权威地宣讲神的道。祂充满无限量的圣灵。天父爱祂，赐予祂一切。全人类都要向祂负责。祂既是救主，也是审判官。

默想：“顺服是谦卑的主人。”（加尔文）
祷告：天父，求祢使我谦卑。

耶稣是生命的水

犹太人和撒玛利亚人是相互的敌人。这可以从耶稣向那位妇女要水时她所作出的反应中看出：“你既是犹太人，怎么向我一个撒玛利亚妇人要水喝呢？原来犹太人和撒玛利亚人没有来往。”犹太人和撒玛利亚人之间的仇恨是在公元前七百二十一年亚述摧毁北国以法莲之后产生的。亚述人用来自其他国家的俘虏重新占领了这片土地（王下17:24）。并不是所有以色列人都被俘虏到亚述。有些被留下了。这些以色列人与外邦人结婚，导致了撒玛利亚混血种族的出现。

那撒玛利亚妇人不愿给身为犹太人的耶稣水喝。但耶稣告诉她，如果她知道耶稣的真实身份，她就会要求只有祂才能提供的活水，祂也会心甘情愿白白地将那水赐给她喝。当她争辩说雅各井的水比耶稣能给的任何水都好时，主回答说：“凡喝这水的还要再渴；人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我所赐的水要在祂里头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她迷信地以为耶稣有神奇的水。她要这水是为了省去再次从井里打水的麻烦。她不明白耶稣的话和她真正的需要。所以主告诉她叫她的丈夫来。她撒谎说她没有丈夫。然后耶稣显示了祂的无所不知，告诉她，她不只是一个丈夫，而是有五个丈夫。耶稣揭露了她的罪后，她意识到祂是一位非凡的人，并说道：“先生，我看你是先知……我知道弥赛亚要来；他来了，必将一切的事都告诉我们。”撒玛利亚人像犹太人一样，根据摩西在申命记十八章15节中的预言，期待弥赛亚的到来。耶稣透露了祂的身份，并告诉她：“这和你说话的就是他。”

默想：耶稣是真正的雅各井，永不干涸。

祷告：“祢，我神，就是永生神，我渴想的灵魂切慕。”

真正的敬拜

撒玛利亚人正在等待弥赛亚的到来，祂将教导他们什么是真正的敬拜。耶稣告诉撒玛利亚妇人：“神是个灵，所以拜他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他。” 神要求“用心灵和诚实”来敬拜。符合圣经的敬拜要求是：

- (一) 心灵：真正的敬拜者必须获得属灵的重生，并被圣灵内住—“从水和圣灵生的”（约3:5）；和
- (二) 诚实：真正的敬拜者必须按照神在真理中所教导的方式敬拜神—祂的话语就是真理（约17:17）。

撒玛利亚妇女几乎确信耶稣就是应许的弥赛亚，于是开始传福音。她直接去了市中心，告诉人们：“你们来看……莫非这就是基督吗？”结果如何？“那城里有好些撒玛利亚人信了耶稣。”撒玛利亚人恳求耶稣留在他们身边，祂就在那里住了两天。在那段时间里，更多的人“因耶稣的话”而信了。当然，“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罗10:17）。不只是撒玛利亚妇女一人相信了基督，其他人也一样，因为他们告诉她：“现在我们信，不是因为你的话，是我们亲自听见了，知道这真是救世主。”

耶稣很清楚如果祂的救赎使命要成功，祂就必须顺服祂天父的旨意。这在祂的话中得到了揭露：“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做成他的工。”耶稣以绝对的专注力和极大的热心去完成祂父对祂的委托。祂没有让饥饿和口渴分散祂的注意力，影响祂完成在已经成熟的庄稼地里为神的国收割宝贵灵魂的紧迫任务；这是祂完美顺服的另一个例子。

默想：“敬拜是一切美德之母。”

祷告：“圣哉，圣哉，圣哉，全能大主宰。”

凭信心还是凭眼见？

早些时候在撒玛利亚时，耶稣说：“救恩是从犹太人出来的。”保罗也说，基督的福音“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犹太人，后是希利尼人”（罗1:16）。作为先知，耶稣通常被自己的家族轻视。然而，祂不能忽视向他们传扬神国福音的责任。

到目前为止，除了在加利利的迦拿，耶稣把水变成酒以外，再没有行过任何其他的奇迹（至少没有记录）。现在我们有了祂行的第二个神迹的记录。这次又是在迦拿。一位“大臣”（basilikos，“王的官员”或“小王”），可能来自希律的宫廷，向耶稣寻求帮助，以拯救他的儿子免于死亡。他知道耶稣能行奇迹。他可能是在婚宴上看到耶稣把水变成酒的人之一。

耶稣责备大臣说：“若不看见神迹奇事，你们总是不信。”主知道他心里想的是什么。他并不是真心相信。只有耶稣能奇迹般地医治他的儿子，他才会相信。这责备不只是针对大臣一个人，而是针对所有村民（注意复数“你们”）。大臣谦卑地接受了主的责备。他没有与耶稣争论，这是一个好的回应。他知道耶稣对他的评价是正确的。

大臣希望耶稣能到他家医治他的儿子。但耶稣却说“你的儿子活了”就打发他回家了。他相信耶稣的话就回去了。他的信心已经成熟了！他不再需要看见奇迹。他相信基督的话。这就是神希望祂的子民拥有的信心。“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约20:29）。大臣的儿子在那时候就被治愈了。

默想：我需要一个神迹才相信基督吗？

祷告：天父，我要凭信心而不是凭眼见来相信。

熟悉导致轻视

“先知在本地是没有人尊敬的”(约4:44)。俗话说：“熟悉生轻视。”耶稣在自己长大的家乡拿撒勒就遭遇了这种轻视。拿撒勒本应为她自己的儿子——耶稣感到高兴，因为祂已经在整个地区声名远扬，人人都对祂赞不绝口(路4:14-15)。比如附近的迦拿就热情地接待了耶稣，但令人遗憾的是，祂自己的家乡拿撒勒却拒绝了祂。

耶稣每逢安息日，照例去会堂里。祂遵守安息日的律法，为要尽诸般的义。这一次，主满有恩典地向拿撒勒人表明自己就是弥赛亚。祂宣读了以赛亚书61:1至2节的弥赛亚预言，并且带着权柄说，“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耶稣无疑是应许的弥赛亚。圣灵降临时在祂身上(路3:22)。祂是受膏的传道者(可1:14)。弥赛亚时代已经来临(可1:15；参见加4:4)。

作为回应，拿撒勒人问了一个轻蔑的问题，要羞辱祂：“这不是约瑟的儿子吗？”换句话说，“祂只是一个木匠！祂怎么会是弥赛亚呢？”他们就藐视祂说：“医生，你医治自己吧。”换句话说，“我们想要看到才能相信！”他们以怀疑和不信的态度看待基督(参太13:58)。

先知在国外通常受到尊敬和荣誉，但在自己的家乡，他被轻视和蔑视。因为这个原因，神没有赐福给他们。相反，祂将祝福倾注在外邦人身上。撒勒法的寡妇对以利亚表现出友好的款待，在整个饥荒期间得到了奇妙的供应(王上17:1-24)。亚兰人乃缦对以利沙表现出极大的尊重，他的麻风病被奇迹般地治好了(王下5:1-14)。相反地，拿撒勒人不但没有在神面前谦卑，反而变得非常愤怒，想要杀死耶稣。但那时还不是耶稣受死的时候。因此，他们就不能害祂。上帝当场把他们冻结了。耶稣平静地从他们身边走过，继续祂的路。

默想：我蔑视自己的牧师吗？

祷告：父啊，帮助我感激我本地的牧师(们)。

五月二日，礼拜六

马太福音四章13-22节,路加福音五章1-11节

以赛亚书九章1-2节

“那坐在黑暗里的百姓,看见了大光…”

耶稣是真光

“那坐在黑暗里的百姓,看见了大光,坐在死荫之地的人,有光发现照着他们”(太4:16)。耶稣就是那大光。“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祂)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约1:4-5,9)。耶稣要在迦百农这个小渔村彰显祂的光和真理。我们将要看到祂呼召渔夫成为祂个人的门徒。

最早收到主正式呼召的两个门徒是彼得和他的兄弟安得烈。彼得和安得烈都是渔夫。他们钓完了一天的鱼,已经开始洗网了。耶稣吩咐他们回到水里去,撒网打鱼。耶稣是木匠,不是渔夫。另一方面,彼得是个钓鱼能手。他已经钓了一夜鱼,什么也没钓到。而且,彼得和安得烈那时一定已经很累了。他们刚刚洗完网。忽视耶稣话语的诱惑一定是非常真实的。彼得却在主面前自卑:“…夫子,我们整夜劳力,并没有打着什么。但依从你的话,我就下网”(路5:5)。

彼得相信耶稣的话。因为他信靠主,听从祂,他就蒙了神的祝福。他们捕到了一生中最大的收获。捕到的鱼太多了,他们的网都快撕破了。他们不得不向另一条船上的朋友寻求帮助。两艘船都装满后,开始下沉。这是一次极大的收获。这使得彼得跪下来拜耶稣,说:“…主阿,离开我,我是个罪人”(路5:8)。只有当我们在神面前降卑自己,我们才会得到提升。耶稣提升了彼得和安得烈。他们不再作捕鱼的渔夫,而是要作得人渔夫。耶稣吩咐他们说,“来跟从我,我要叫你们得人如得鱼一样。”因着顺服,他们撇下一切跟从了祂。

默想: 耶稣是在呼召我全职服事吗?

祷告: “我在这里,请差遣我。”

耶稣是伟大的教师

当安息日，又有人在会堂里遇见耶稣，在那里教训人。祂不是一个普通的老师。人们可以看出祂与文士不同。文士是犹太公会制度的一部分。他们是一个专业阶层的人士，他们成为法律的抄写员、监护人和解释者。他们是宗教律师，他们发明了许多圣经之外的律法，给人们带来了沉重的负担。这些文士常在殿里和会堂里教训人，众人也常听他们的讲道。虽然他们普遍受到犹太民众的尊敬，但作为教师，他们却表现平平。他们所作的都是枯燥无味的演讲。今天的现代主义神学家很像那些文士。他们把主修科目放在次要科目上。在研究福音书时，他们非常喜欢思考所谓的“对观问题”，并不遗余力地向自己和学生证明，想象中的“Q”来源确实存在。真是浪费时间和精力！

耶稣的教导则截然不同。众人都希奇祂的教训。祂的话有极大的能力和权柄。祂无需像文士那样引用不可靠的人类来源。祂本身就是律法的作者。祂本身就是关于律法的每一个主题的权威。祂本身就是一切智慧的源泉。毫无疑问，祂的教义带有“耶和华如此说”的神圣印记。

默想：一个好老师也是一个好学生。

祷告：父啊，我不仅想教导人，也想做受教的人。

耶稣是伟大的医生

在会堂里，有一个人被污鬼或魔鬼附着。那鬼宣称耶稣是“神的圣者”。这个说法是对的。耶稣是三重圣洁的“主神，是昔在今在以后永在的全能者”（启4:8）。堕落的天使虽然反对耶稣，但并不否认祂的真实身份。

然而，那鬼魔无权说话或教导。耶稣立刻制止了他，并命令他从那人身上出来。鬼魔“叫那人抽了一阵疯，大声喊叫”后，就从那人身上出来，也没有伤害他。耶稣对强大邪灵所发出的权能和权威的展现，证实了祂的身份和祂的话语。毫无疑问，耶稣就是弥赛亚之神的道。

彼得的岳母病得很重。路加医生记录说她高烧到了危险的程度。耶稣用祂话语的大能立刻治愈了她。从她起来后为他们服事的能力就可以看出这一点。她的身体变得非常健康。这与今天发生的许多灵恩治疗不同，人们声称自己“治愈了一半”。当主医治的时候，祂医治的是完全和彻底的。所有那些灵恩的半治愈和延迟治愈根本就不是治愈！

耶稣成就了受苦仆人的预言（赛53:4-5）。为何耶稣要担当我们的软弱，背负我们的疾病？祂这样做是因为祂“替罪受苦，祂对此感受极深，因为罪是万恶之源，也使祂的父蒙羞。因此，每当祂看到疾病或困苦，祂便经历各各他，经历祂自己的各各他，经历祂在世时，尤其是在十字架上所受的痛苦”（亨德里克斯）。耶稣在死亡中所受的痛苦，在祂生平医治病人时也有所感受。

默想：“我们的疾病能被天赐的灵药有效地治愈。”（加尔文）
祷告：父啊，求祢赐我健康和力量来事奉祢。

耶稣是祷告的勇士

如果耶稣是神，祂为什么要祷告？作为神，祂接受祷告。但我们不应该忘记，祂既成为肉身，也是人。祂祈祷是因为祂的人性。祂需要力量去做一件很累的事工，祂要走遍加利利。通过祷告，祂表明祂完全依靠祂在天上的父。耶稣完全顺服天父的旨意。毫无疑问，在这样的祷告过程中，天父也对祂的儿子说话，告诉祂必须做什么。通过祷告，耶稣也为祂的子民树立了一个榜样：“要人常常祷告，不可灰心”（路18:1）。

耶稣在地上的主要事工不是医治，而是传讲救恩的福音。所以更多迦百农的人来求祂医治时，祂就对门徒说，“我们可以往别处去，到邻近的乡村，我也好在那里传道。因为我是为这事出来的。”然而如今，那些灵恩派人士却恰恰相反。他们治病多于传道。许多这类治病者不带《圣经》，也没有什么信息可讲。而耶稣却更热衷于传道而非治病。宋尚节——中国的比利·桑迪——在新加坡五旬节期间也是如此。在为期两周的布道活动中，宋尚节会有 40 场讲道，但只有一场医病，即第 41 场，也是最后一场下午的活动。在那些日子里，复兴运动的爆发并非因为治病，而是因为传道。神迹奇事不能救人，唯有耶稣基督的福音能救人。

耶稣告诫那些行神迹却自以为属于祂的人说，“凡称呼我主阿，主阿的人，不能都进天国；惟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进去。当那日必有许多人对我说：主阿，主阿，我们不是奉你的名传道，奉你的名赶鬼，奉你的名行许多异能么？我就明明的告诉他们说：我从来不认识你们，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去吧！”（太7:21-23）

默想：撒旦能行神迹吗？见：启13:11-14,19:20。
祷告：父啊，让我远离假神医和伪神迹。

耶稣使不洁之人洁净

麻风病是一种由细菌引起的慢性传染性疾病。它会侵害神经，导致感觉丧失和瘫痪。当皮肤出现白色斑块并变得增厚时，就会出现容貌扭曲的情况。麻风病患者通常会遮掩自己的面容，因为这种疾病常常会侵袭眼睛、耳朵和鼻子。由于其具有高度传染性，患者会自我隔离。当他们不得不外出时，会大声呼喊“不洁净了！不洁净了！”以警示他人自己的病情（参见《利未记》13 - 14 章中关于麻风病的规定）。

耶稣治愈了一个患麻风病的人。路加医生告诉我们，这个人的麻风病已经到了晚期阶段，因为他描述此人时说他“满身长了大麻风”。这个麻风病人承认了自己的不洁，并恳求主为其治病：“主若肯，必能叫我洁净了。”值得注意的是，那位麻风病人说的是“洁净”而非“治愈”。或许他认出耶稣就是那位伟大的大祭司，唯有祂才有权柄将他从罪孽中洁净出来，并治愈他的病症。毫无疑问，耶稣就是我们伟大的大祭司。祂知道我们的软弱，因为祂“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他没有犯罪”（来4:15）。耶稣感同身受。这在祂对待麻风病人的方式中可见一斑。作为伟大的大祭司，祂“动了慈心，…摸他。”祂确实是“多受痛苦，常经忧患”（赛53:3）。

耶稣确保祂遵守律法。祂指示麻风病人（现在痊愈了）把自己给祭司察看，并按照摩西律法的要求为他的洁净献上供物（利14:3,4,10）。耶稣不仅自己遵守律法，祂同样也小心翼翼地教导他人也要遵守律法。祂没有犯任何的疏忽之罪。祂确实遵守了律法的一点一画。

默想：更高层次的必然性法则凌驾于更低层次的礼仪性法则之上。
祷告：父啊，洁净我灵性上的麻风病。

耶稣赦罪的大能

有个瘫痪病人想见耶稣，但由于人群拥挤无法进入屋内。他有四个朋友帮助他。为了让他进去，他们爬上屋顶，把他从屋顶放了下来。耶稣称赞了他们的信心。他们的坚持表明了他们对耶稣及其拯救能力的真正信心。“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悦。因为到神面前来的人，必须信有神，且信他赏赐那寻求他的人”（来11:6）。耶稣赦免了瘫子的罪。这是一个极其仁慈的行为。虽然祂还没有为所有必要的罪做最后的赎罪，但赦免仍然是适用的和有效的。虽然祂那一次且永远的献祭尚未到来，却已被视为确定无疑之事。神掌管历史，祂所预定的都必成就。

很明显，耶稣就是上帝之子。祂在整个加利利所行的神迹都证明了这一点。祂确实拥有赦罪的权能。法利赛人和文士们深知这一点。因此，他们彼此质疑耶稣的权威，这并非出于无知，而是出于不信。他们完全没有信仰。他们拒绝相信耶稣就是上帝本身。“如果耶稣不是上帝，祂怎么能赦罪呢？这是亵渎！”他们相互间这样推断道。耶稣洞悉了他们的邪恶意图，于是开始证明自己的权威和权能。祂是如何做到这一点的呢？通过一个神迹！耶稣对瘫痪者说：“…起来，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他照着吩咐做了。这个完全不能走路的人，必须用担架抬进去，现在却可以拿着他躺过的担架走出房子了。他不仅属灵上得到了医治，身体上也得到了医治。所有人都对所看到的惊奇的事情感到敬畏，并荣耀神。

耶稣用祂的神迹向人们证明祂是神差来的，祂的话是真的。但可悲的是，以色列人对真理如此视而不见。

默想：哪个更容易说？“你的罪赦了”还是“起来…行走”？
祷告：天父，我承认我的罪。请饶恕我。

耶稣呼召我—我必须跟随

马太是一个税吏。他代表罗马政府收税。税吏向百姓征收超过规定数额的税款并不罕见（参见路19:2,8）。收税的犹太人被称为叛徒和勒索者。圣经中没有暗示马太在工作中不诚实，但他肯定会被视为叛徒。税吏被认为是罗马人的“走狗”。这个职业变得如此被鄙视，以至于“税吏”这个词成了一个贬义的标签。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在福音书中发现税吏与罪人混为一谈(太9:10-11,11:19；可2:15-16；路5:30,19:2-10)。

当耶稣呼召马太的时候，他毫不犹豫，撇下一切跟随耶稣。作为一个税吏，他可能非常富有。但他愿意把一切都交给耶稣。为了证明自己的诚意，他为耶稣举行了一场盛宴，大概相当于一场盛大的中式十道菜宴席。

文士和法利赛人批评耶稣与税吏和罪人一起吃饭。犹太宗教领袖自以为是而又骄傲地把所有不属于他们阶级的人称为‘am ha’aretz（“土地之民”）。那些没有受过律法教育的人被定了这个标签（参见约翰福音7:49）。文士和法利赛人的门徒不允许与‘am ha’aretz一起吃饭。

耶稣这样回答他们的批评：“康健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经上说：‘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这句话的意思，你们且去揣摩。我来本不是召义人，乃是召罪人。”那些因罪而患病的人可以向耶稣祈求治愈。那些自以为健康却实际上患病的人无法从祂那里得到医治。那些自以为义的文士和法利赛人因沾染了骄傲之气而与救主的援助隔绝开来。那些谦卑自己的人会发现耶稣是一位极其乐意拯救的救主。

默想：跟随要求放弃。

祷告：“我一生求主管理，愿献身心为活祭”

耶稣是安息日的主（一）

法利赛人指责耶稣和祂的门徒违反了安息日的规定。按照法利赛人的说法，门徒们用手摘取并搓揉麦穗的行为违反了安息日的律法。法利赛人有一份在安息日禁止进行的39种活动清单，其中包括收割和脱粒。门徒们摘取麦穗，这被视为收割；然后他们用手搓揉麦穗，这被视为脱粒。耶稣有责任，因为祂没有阻止门徒“违反安息日”。门徒们饿了，摘了些麦穗吃；难道主允许他们这么做是错的吗？

耶稣和祂的门徒显然没有违反安息日的律法。他们所违背的是那些法利赛人制定的、超出圣经范围的、人为的、愚蠢的律法（参路11:46）。耶稣通过引用大卫吃陈设饼的例子来反驳法利赛人的指责，陈设饼只有祭司才能吃（参撒上21:1-6；利24:9）。大卫饿了，祭司亚希米勒深知律法，却没有禁止大卫和他的随从吃这禁食的饼。亚希米勒“违反”了利未记24:9中的礼仪律法，却无罪。大卫同样“违反”了这条律法，吃了陈设饼，也无罪。如果亚希米勒和大卫都是无罪的，那么作为大祭司、更伟大之大卫的耶稣，又怎么算是犯错呢？

而且，耶稣自己就是安息日的主！在必要的时候，耶稣完全有权推翻神所命定的礼仪规定。较高的必然性法则凌驾于较低的礼仪性法则之上。耶稣没有违背律法，而是完全遵守了律法。

耶稣在谈到守安息日时，提出了一个极好的原则，祂说：“安息日是为人设立的，人不是为安息日设立的。”换句话说，安息日是为人的益处设立的，而非为人的不利。安息日并非要成为人的负担，而是要成为人的益处。因此，任何对安息日律法的教条式应用都违背了上帝赋予安息日对人的角色。

默想：基督徒在主日可以在餐馆吃饭吗？

祷告：天父，我感谢祢为人的益处设立安息日。

耶稣是安息日的主（二）

这里还有一个例子，文士和法利赛人指控耶稣犯了安息日。他们不但不留意祂的教导，反而忙着挑祂的毛病。他们的尝试是徒劳的。耶稣是无可挑剔的。祂永远不会犯罪或做错事。

像往常一样，耶稣在安息日去会堂教导人。那天，有一个右手枯干的人。文士和法利赛人就向耶稣质问安息日治病是否合法。耶稣反问他们说，“在安息日行善行恶，救命害命，哪样是可以的呢？”这个反问句让他们闭上了嘴。他们若回答说，在安息日行善是可以的，那就错怪耶稣医治病人了。如果他们说在安息日行善是邪恶的，那么他们的邪恶就会暴露出来。他们无法回答。

耶稣自己回答了祂刚才提出的问题：“你们中间谁有一只羊，当安息日掉在坑里，不把他抓住拉上来呢？人比羊何等贵重呢！所以在安息日作善事是可以的。”一个既符合逻辑又符合圣经的完美答案（参出23:4-5；申22:4）！

耶稣注意到他们仍然存有不信和顽固的心，于是以最后的恩典之举治愈了那个残疾人。通过这一行为，耶稣彰显了自己的力量，证明了祂确实是安息日的主，或者说是耶和华本人，是安息日律法的制定者。那些文士和法利赛人本应在这奇妙之神的恩典展示之后，谦卑地向耶稣低头。但他们却没有悔改，反而更加愤怒。他们怀着邪恶的叛逆之心，愈发憎恨耶稣，甚至想要杀害祂。

默想：想想在这个主日为耶稣做些善事。
祷告：天父，请帮助我守主日为圣日。

受苦的仆人耶稣

此时，耶稣不仅在加利利，而且在南方的耶路撒冷/犹太和以土买，在东部的约旦河外，以及北部城市推罗和西顿都很有名。人们从巴勒斯坦各地来到祂那里寻求属灵和身体上的帮助。祂全心全意地为人们服务。

以赛亚早已预言弥赛亚将以仆人的身份降临（见赛42:1-4，另见49:1-9a、50:4-9、52:13-53:12）。耶稣是耶和华受苦的仆人。祂在生前和死时都遭受了各样痛苦。在他活着的时候，我们看见祂如何遭受来自犹太宗教和政治领袖的痛苦敌对，即便在祂行善事、宣讲福音之后也是如此。祂自己是上帝，如果祂愿意，祂本可以因正义的愤怒而消灭所有的敌人。但作为上帝之子的耶稣却始终顺从祂的父，在世上遵行祂的旨意，经历苦难和反对，并且顺服至死，将祂的百姓从罪恶中救出来（参加4:7-8）。

耶稣在世上受过苦难，深知我们所有的痛苦与挣扎。希伯来书五章8至9节写道：“他虽然为儿子，还是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他既得以完全，就为凡顺从他的人，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我们既然有一位已经升入高天尊荣的大祭司，就是神的儿子耶稣，便当持定所承认的道。因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他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他没有犯罪。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的，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来4:14-16）。

默想：耶稣关心！

祷告：天父，在我遭遇困境和挣扎之时，请怜悯我吧。

弥赛亚耶稣医治病人

在安息日，耶稣医治了一个患了三十八年重病卧床不起的人。这个人希望在毕士大池子里得到医治，在那里有一位天使偶尔搅动水来治病。只有第一个踏入水池的人才能痊愈。这个人不再需要等待了。耶稣，这位弥赛亚降临时，“其光线(光线原文作翅膀)有医治之能”(玛4:2)。耶稣用祂话语的能力医治了他：“起来，拿你的褥子走吧。”

犹太人因为耶稣在安息日治病，就很生气，甚至想要杀祂。“耶稣就对他们说，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圣父和圣子在完成人类救赎的工作上是联合的。耶稣不是独立工作的。祂与天父一起工作。耶稣的论点显示出他们的指控是多么荒谬，因为他们在指责圣子耶稣的同时，也指责了圣父耶和华。

圣父与圣子不仅在本质上是合一的，在实现救赎这一永恒计划的作为上也是如此。圣子与圣父协同合作。圣父所想的，圣子也想；圣父所行的，圣子也行。圣父所谴责的，圣子也同样谴责；圣父所憎恶的，圣子也同样憎恶。二者之间有着完美的和谐与一致。他们从不发生冲突。因此，当圣子受到尊崇时，圣父也受到尊崇；当圣子遭人轻视时，圣父也同样遭人轻视。圣父与圣子是不可分割的。他们有着相同的判断、相同的权威和相同的权力。

父和子都将生命赐给相信的人。因此，耶稣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

默想：耶稣与圣父具有完全相同的神性。

祷告：父啊，我为主耶稣，祢顺服的儿子感谢祢。

耶稣更伟大的见证

耶稣为自己作的见证是真的。施洗约翰已经表明耶稣就是基督。施洗约翰是“点着的明灯”，因为他所宣告的是真理。耶稣向那些挑剔指责的犹太人表明，如果他们对约翰怀有崇高的敬意，那么他们必定也得接受他关于自己的言论。然而，还有一个更伟大的见证，那就是来自天上的父，是祂派遣了祂的儿子。祂的见证体现在祂的话语中，即旧约圣经。耶稣对他们说：“你们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耶稣如此这般地向这些不信的犹太人表明，如果他们认为自己的旧约圣经是上帝所默示、无谬且无误的话语，那么他们就应该相信耶稣，因为他们的圣经毫无疑问地为耶稣作了见证。

为何他们即便面对如此众多无可辩驳的见证仍不相信呢？耶稣揭示了其中的缘由。那是因为“你们并没有他的道存在心里。”他们与耶稣背道而驰，是因为他们早已下定决心要拒绝神的话语——无论是成文的还是活的。耶稣接着描述了他们的心未蒙拯救的状态：“他（即神）所差来的，你们不信（即耶稣）…然而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你们心里没有神的爱。”

他们顽固地拒绝基督，因此受到祂的严厉指控，“不要想我在父面前要告你们。有一位告你们的，就是你们所仰赖的摩西。你们如果信摩西，也必信我。因为他书上有指着我写的话。”由于拒绝了基督，犹太人也就拒绝了摩西。他们无可推诿。他们并非因无知而犯罪，而是明知故犯。他们能够看出耶稣就是基督，却仍然拒绝相信。

默想：我们只能通过记载之道来认识生命之道。

祷告：天父，求祢用祢的真理使我成圣，祢的话就是真理。

十一个使徒，一个叛徒

耶稣有十二个门徒。他们属于一个被差派的特殊职分，称为“使徒”。总共只有十二位这样的使徒，不能多也不能少。耶稣最初选定的十二位使徒分别是：

- | | |
|----------------------------------|---------------------------------------|
| 1. 西门（又名彼得） | 8. 多马 |
| 2. 安得烈（彼得的兄弟） | 9. 雅各（亚勒腓的儿子，又名小雅各） |
| 3. 雅各（西庇太的儿子） | 10. 奋锐党西门（或迦南人） |
| 4. 约翰（雅各的兄弟，
西庇太的儿子） | 11. 犹大（又名达太，不是加略人犹大
约14:22，小雅各的兄弟） |
| 5. 腓力 | 12. 加略人犹大（叛徒） |
| 6. 巴多罗买（又名拿但业，
约1:45-49，21:2） | |
| 7. 马太（税吏） | |

加略人犹大堕落后，使徒人数减至十一个人，他们必须另选一人来填补这个数字（参见徒1:21-26，6:2；林前15:5）。人数是固定的。

使徒们肩负着特殊的圣言事工。耶稣为他们预备了绝无错误的讲道使命（帖前2:13；彼后1:21），撰写神的话语（提后3:16；弗2:20），以及施行神话语的使命（林前11:1；腓4:9）。他们的传道使命得到了神迹奇事的有力印证（可16:20；林后12:12）。他们还拥有“主如此说”的权威性使命。

今天我们不再有使徒，也不再需要使徒，因为我们手中已经掌握了完整、充足和权威的神的话语（参林前13:8-10；启22:18-19）。上帝今天通过圣经对我们说话。我们今天所拥有的是牧师和教师，他们向我们解释神的话语。这些有属灵恩赐的人在神所默示使徒所写的圣经启示中传道（彼后1:21；提后3:16）。

要警惕那些打着异象和异梦旗号出现的假先知和假使徒。

默想：“圣经里包含了基督徒所需要的一切。”（麦金泰）
祷告：父啊，赐予我对祢话语的渴望与渴求之心。

活出天国子民的生活

登山宝训适用于今天神的子民！如何成为基督徒，并保持基督徒的身份？耶稣在这里给出了答案。

耶稣在八福中解释了人们如何才能成为神国的子民，也解释了应该如何生活。如果一个人是神国的子民，那么他就是真正有福的。为了成为子民，他必须“虚心”，必须在神面前彻底谦卑。他必须为自己的罪“哀恸”和“哭泣”，承认所有的罪，并恳求神的怜悯和宽恕。“神所要的祭，就是忧伤的灵。神阿，忧伤痛悔的心，你必不轻看”（诗51:17）。神会眷顾那些“虚心痛悔因我话而战兢的人”（赛66:2）。主“靠近伤心的人，拯救灵性痛悔的人”（诗34:18）。那些如此被感化的人，将会“饥渴慕义”，将会通过爱上帝和爱人而成为“使人和睦的人”，并且在“为义受逼迫”时也不会动摇自己的信仰。

然后，耶稣为祂的国度设立了道德标准。这个王国和它的子民都以公义为特征。国王必须为祂的子民赢得公义。因此，主在马太福音5:17-18中谈到祂的积极顺服，说：“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这就是祂的目的或使命宣言。

默想：我们在这个世界，但不属于这个世界。
祷告：父啊，帮助我依照祢的天国法则生活。

基督是我们的义

耶稣来并非是要废除律法和先知，而是要实现并成全它们。这里的“成全”一词有两种含义：一是指预言的应验，二是指律法的施行。

耶稣应验了先知们关于祂道成肉身的所有预言，并在祂地上的使命中完美地遵守了律法的所有要求。霍默·肯特博士说得很对：“基督通过完全遵守律法，通过实现律法的预表和预言，通过作为罪人的替代者承担律法的全部惩罚，来成全旧约。”

义是通过在礼仪、司法和道德等各方面完全遵守律法而获得的（申6:25）。为了将我们算为义，耶稣必须在各方面完全遵守律法。祂成全了一切的义：

1. 割礼（路2:21）、洗礼（太3:15）、逾越节（路2:42）和其他犹太节日的礼仪律（可14:12；路22:1；约7:10）；
2. 在祂洁净圣殿（约2:13-22），纠正法利赛人对律法的补充和误用（太23:23），以及祂审慎地对待罪人（例如，约8:11中犯奸淫的妇人）中可以看到的司法律；还有
3. 在祂无误的解释中看到的道德律（太5:2-48；可12:28-34）和对它的完全顺服（例如，太4:1-11中的试探，可2:23-28中的守安息日）。

耶稣强调准确教导律法和正确遵守律法的重要性。真正遵守律法不仅包括教导律法，还包括遵守律法。文士和法利赛人所表现的虚伪的义，使人不能进入天堂。要进入天堂，一个人的义必须超过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一个人必须穿上基督的义，这义是祂藉著完全的顺服为祂的百姓赚来的。

默想：基督已经为我赚得了我所需要的义。
祷告：父啊，我为祢儿子的义感谢祢。

谋杀者和通奸者

作为祂成全律法的一部分，耶稣揭露了文士和法利赛人对律法的误解和误用。那些拉比肤浅地教导说，第六条诫命——“不可杀人”——只适用于谋杀。但是耶稣解释了它的真正含义。第六条诫命并不仅仅意味着肉体上夺取另一个人的生命。上帝的禁令远不止于此。谋杀不仅是身体上的，还包括言语上的，通过一颗仇恨的心发出的辱骂性语言。谩骂某人如“白痴”或“蠢货”等，无异于用刀刺进他的心。“六英寸长的舌头能杀死六英尺高的人。”

拉比们也削弱了第七条诫命的力量——教导“不可奸淫”——只适用于外在的行为。任何好色的想法、欲望或眼神都是通奸。在结婚和离婚方面，拉比让男人很容易地摆脱他们的妻子。例如，拉比希勒尔教导说，如果妻子厨艺差，男人有权与她离婚。拉比阿奇巴甚至允许男人在找到更漂亮的人时离婚。只要离婚文件送达，一个男人就可以根据自己的意愿与另一个人结婚。

耶稣却立婚姻法为绝对的约束：“只是我告诉你们，凡休妻的，若不是为淫乱的缘故，就是叫他作淫妇了。人若娶这被休的妇人，也是犯奸淫了。”换句话说，婚姻关系是终身的，如果因为通奸而破裂，就不允许再婚。婚姻是“终身监禁”！

我们犯了谋杀和通奸罪吗？

默想：“属灵的罪比肉体的罪严重十倍。”
祷告：父啊，我承认我的罪。请原谅我。

你的话可信吗？

犹太人喜欢做出无聊的承诺，并滥用上帝的名义发誓。这样做，他们就亵渎了上帝的名——违反了第三条诫命。

在一些重要的场合，人们可以立誓来确认事实或查明真相。但犹太律法允许犹太人为了撒谎或欺骗而发誓。这些被认为是“无效的誓言”。因此，如果一个人的誓言被认为是“无效的”，他就可以从他所发的誓言中解脱出来。例如，如果一个人指着殿里的金子起誓，他就要承担责任。他若指着坛上的祭物起誓，就必担当。但如果他指着圣殿起誓，他就不用负责了，因为圣殿是非卖品！这是一个“无效的誓言”。

这就是当时宣誓的暴行。因此，如果一个无良的律师对一个可怜的寡妇发了一个虚假的誓言，或者她不知道正确的宣誓方式，他就可以轻易地骗取她的财产。耶稣对众人说，“你们的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换句话说，“如果一个人不能通过简单的是或不是来让人信任，而只能通过发誓来信任，那就根本不要信任他。”一个人的价值，就在于他是否守信。任何超过这个的都是从那恶者来的。

默想：“诚实为上策。”

祷告：父啊，请帮助我不要违背任何诺言。

不报复的律法

圣经中的报复律法 (lex talionis) ——“以眼还眼，以牙还牙”(出21:24-25；申19:21)赐给以色列的审判官，使他们能公平地执行审判。这是为民事法庭准备的。但法利赛人把它当作个人仇恨的许可证(参利19:18；箴20:22,24:29)。

耶稣在这里教导我们，敌人对我们所造成的伤害和所犯的错误，不要报复。换句话说，我们要爱我们的敌人。法利赛人教导人们要爱他们的朋友，恨他们的敌人。耶稣提醒他们，摩西教导他们要爱他们的仇敌，不要恨他们的仇敌(见出23:4-5；利19:33-34)。耶稣肯定了摩西的律法，“只是我告诉你们，要爱你们的仇敌。为那逼迫你们的祷告。这样，就可以作你们天父的儿子…你们要慈悲，像你们的父慈悲一样…所以你们要完全，像你们的天父完全一样。”“所以无论何事，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因为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保罗这样重申耶稣关于爱的律法：“爱是不加害于人的，所以爱就完全了律法”(罗13:10)。

爱不会让人带着自以为是的优越感去评判他人。耶稣曾说：“你们不要论断人，免得你们被论断。”毫无疑问，耶稣本身并非反对判断这种行为，因为祂自己也曾判断过法利赛人，并称他们为“假冒为善的人”。祂反对的是那种自以为义且无情的判断方式。祂反对那种自以为是、居高临下的评判态度。要公正地判断他人，首先必须审视自己，忏悔自己的罪过，然后才能尝试去评判他人并纠正他们的罪过。我们要公正地判断他人，而非虚伪地论断他人。通过这样的教导，耶稣表明自己是完美的审判者，能够践行司法律。

默想：以德抱怨。

祷告：父啊，帮助我不仅善待我的朋友，也善待我的敌人。

主祷文

作为完美和伟大的大祭司（参见来5:5-10,6:20-7:28），耶稣教导人们如何敬拜神。祂教他们如何祈祷。耶稣说，“你们祷告，不可像外邦人，用许多重复话。他们以为话多了必蒙垂听。”打动上帝的不是冗长，而是真诚。耶稣在我们今天所知的“主祷文”中提供了一个祷告的典范。这是一个简短的祈祷，但如果真诚而真实地说出，就会大有帮助。

耶稣鼓励祂的子民祷告，因为神会回应祷告：“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因为凡祈求的，就得着；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你们中间，谁有儿子求饼，反给他石头呢？求鱼，反给他蛇呢？你们虽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东西给儿女，何况你们在天上的父，岂不更把好东西给求他的人吗？”

作为大祭司，耶稣教导人们，敬虔不是用外在的宗教虔诚来衡量的，而是用内在的灵性来衡量的。耶稣反对炫耀式的施舍、祷告和禁食。我们在教会中服事，不可为讨人的喜悦，得人的称赞。让我们服事，因为我们爱耶稣，渴望祂的赞美。

默想：“祷告就是在上帝面前敞开我们的心扉。”（加尔文）
祷告：父啊，教我祷告。

五月二十一日，礼拜四
马太福音七章1-29节
雅各书二章8-17节

“凡称呼我主啊，
主啊的人，
不能都进天国…”

法与爱

“所以无论何事，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因为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耶稣的这句总结性的陈述是祂作为律法和先知的完美教师积极顺服的另一个证据。耶稣对律法的正面应用——“你要”——强化了律法的负面禁止——“不可”。否定原则——“不可”(例如：杀人)——有一个积极的对应词——“你要”(例如：拯救)。人若爱他的同伴，并善待他，甚至爱他的仇敌，就成全了律法。耶稣是我们完美的榜样，因为当我们还是罪人，还是祂的敌人时，祂爱我们，为我们而死(罗5:8)。

如果一个人说他爱上帝，他必须通过爱他的弟兄来证明这一点。我们爱别人就成全了律法。“经上记着说，要爱人如己。你们若全守这至尊的律法才是好的。”耶稣警告说，“凡称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进天国。惟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进去。”换句话说，“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雅2:20)。耶稣不仅是我们嘴上的主，也是我们生活中的主。

人们能够看出，耶稣作为一位老师，与犹太律法师和神学家们截然不同，而且要高出他们一大截，“因为他教训他们，正像有权柄的人。”犹太拉比们在阐释律法时依靠的是人的权威；他们相互依赖对方对其的解读，但耶稣作为律法的作者拥有自己的神圣权威，没有人能够质疑或指责他。

默想：“倘若没有爱，上帝之灵便无法在那里施行统治。”(加尔文)
祷告：父啊，教我去爱。

谦卑是伟大的标志

百夫长是罗马军队中指挥一百人的指挥官。作为一名高级士兵，他拥有权力和权威。这样一个人来找耶稣寻求帮助。他有一个心爱的仆人，病得很重，快要死了。他听说了耶稣的事，就请犹太长老替他恳求耶稣。这表明他觉得自己不配直接和耶稣说话，而且他虽然是外邦人，但与犹太人的关系很好。他爱犹太人，为他们建造了一座会堂。

耶稣快到他家里的时候，那百夫长打发朋友去告诉耶稣，不要劳烦自己再往前走了。他不想再进一步劳烦主，也觉得自己不配让耶稣进他的家。他可能意识到犹太人因为害怕被玷污而不进入外邦人的家。他表现得很体贴。他也表现得非常谦虚。他觉得自己完全不配与耶稣面对面。他很高兴耶稣能在远处说一句话。他真的相信只需要耶稣的话就可以医治他的仆人；耶稣不需要看见或触摸他的仆人。他也不需要看到耶稣在他眼前行神迹。所以耶稣很喜欢这个百夫长，称赞他说：“这么大的信心，就是在以色列中我也没有遇见过。”以色列人骄傲，但这个外邦人谦卑。以色列人寻求祂的神迹，但这个外邦人寻求祂的话。耶稣说，这个百夫长比任何一个犹太人都更配与亚伯拉罕、以撒、雅各同坐。和先祖们一样，他有真正的信心。

默想：“谦卑就是自我的消灭。”（加尔文）
祷告：父啊，帮我摆脱骄傲，教我懂得谦卑。

耶稣是最小的

耶稣非常欣赏约翰作为祂事工的先驱。约翰应验了玛拉基书3:1中关于主使者的预言。他忠实地履行了自己的职责。他是一个非常谦卑的仆人。他的座右铭——“他必兴旺，我必衰微。”（约3:30）——应该被每一个基督徒采纳。

谦卑的人，神必高举他。耶稣提升约翰，称他为先知中最伟大的（太11:11）。这样，约翰就应验了预言，他“将要为大”，且“要被称为至高者的先知”（路1:15,76）。

耶稣说“天国里最小的，比他还大”是什么意思？谁是“最小的”？那称为“最小的”，不是别人，正是耶稣自己。虽然约翰比其他旧约先知都大，但有一位比他还大。主耶稣基督的伟大远胜过约翰。约翰的伟大是由他的谦卑来衡量的。但谁能比耶稣更谦卑呢？“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夸的。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2:6-8）。正是因为耶稣的谦卑和羞辱，神才把他升到超乎万有之上：“所以神将他升为至高，又赐给他那超乎万有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使荣耀归与父神”（腓2:9-11）。

耶稣被称为“最小的”，说明了祂一生的苦难。耶稣在十字架上受羞辱，被祂所要拯救的人完全羞辱和藐视，因此成为“天国里最小的”。祂的屈辱成就了祂的升高（来2:9-10）。

默想：自我贬低先于神圣的升高。
祷告：天父，给我一颗仆人的心。

耶稣提供最好的轭

到那时，耶稣已经行了无数的神迹。所有这些“大能的作为”都明确指出耶稣是弥赛亚。耶稣责备犹太城市哥拉汛和伯赛大是完全正当的。他们应该很容易地认出他们的弥赛亚，但他们却没有。如果在这些邪恶的外邦人中间做了这样奇妙的事，他们早就悔改了。以色列的罪是何等大啊！他们拥有旧约中神所赐的一切线索，却对他们的主视而不见。他们当然应该接受耶稣双重审判的“祸”。

那些以为凭人类智慧就能认识上帝的人，是在欺骗自己。除非神向罪人启示祂自己，否则人无法认识神。神恩慈地赐给谦卑和受教的人认识祂的智慧（林前1:19-30）。

只有通过圣子才能认识圣父。主耶稣仁慈地邀请：“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耶稣告诉人们：“停止依靠自己的行为，开始信靠我的救恩。”法利赛人一直用他们的法规压迫百姓。“遵守这些律法，你就会得救。”这是法利赛人宣扬的坏消息。但耶稣的好消息是：“我要为你们遵守律法，使你们得救。”耶稣不但遵守律法，而且在十字架上背负了律法的咒诅。通过这样做，祂真的是“心里柔和谦卑。”那制定律法的，就作了律法的仆人；祂“生在律法以下，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赎出来”（加4:4-5）。

所有需要救赎安息的人都可以在耶稣里找到。但我们必须负祂的轭，向祂学习。我们借着相信祂，照祂所说的去做，来承担祂的轭。祂向我们保证，祂的轭比任何轭都好，因为祂的轭是容易的，祂的担子是轻省的。

默想：我的负担很重，是否是因为我一个人承受着这一切呢？
祷告：父啊，我情愿背负祢的轭。

自以为义对比自我谦卑

在这段叙述中，我们再次看到耶稣的谦卑。耶稣能看透人的内心。法利赛人西门请耶稣到他家里吃饭，不是因为他爱耶稣。西门请耶稣到他家里去，要尽可能地陷害祂，找出祂有罪的证据。当一个女人来用香膏膏耶稣时，我们可以从他内心对耶稣的讥讽中看出这一点。他很快就批评了耶稣。他质疑耶稣是否真的是那伟大的先知（参见路7:16）。他自以为是地认为，如果耶稣真的是一位先知，他就会知道那个用香膏抹祂脚的女人是个罪人，并且会拒绝她。

整个事件中值得注意的是，耶稣虽然知道西门的心—西门轻视祂—却接受了他的邀请。西蒙免去了对受邀客人的一切礼遇。他对待主很不敬重。他没有给耶稣提供洗脚的水，没有给祂一个吻，也没有给祂头上抹油。接待是冷淡而又傲慢的。这是一种侮辱。

这个女人的罪被赦免了，这是一个很好的例子，说明了什么是负耶稣的轭，并向祂学习。她模仿耶稣的行为，戴上祂谦卑的轭。她在耶稣面前谦卑地用自己的头发和眼泪为祂洗脚。她怀着深深的感激之情，用昂贵的香膏抹耶稣，以示尊敬。

谁表现出真正的信心，并因此得到神的祝福？不是那个自以为义的西蒙，而是那个自卑的女人。如果我们想得到上帝的宽恕，我们必须像她一样。

默想：“基督徒最大的赞美是自我否定。”（加尔文）
祷告：天父，我永远感谢祢把我从罪中拯救出来。

五月二十六日，礼拜二
路加福音八章1-3节
提多书二章1-5节

“…几个妇女，
…都是用自己的财物
供给耶稣和门徒。”

妇女作为基督的助手

耶稣在加利利传福音是非常彻底的。祂向“各城各乡”传福音。通过这样做，耶稣成为教会传福音工作的榜样。在新加坡的情况下，教会应该系统地宣讲福音，一个地区一个地区，一个街区一个街区，一个座组屋一座组屋地全面覆盖。

在这个时候，耶稣有祂的12个门徒和一些女性助手，即抹大拉的马利亚，约亚拿和苏撒拿等。耶稣在福音的事工中同时使用男人和女人。男人们要做领袖，但女人们绝不能被排除在事工之外。关于女性在教会中的角色，加尔文评论道：“…（女性）扮演着热情呼喊者的角色，为她们的主人聚集听众。因此，他们虽然地位低微，却被称为基督的助手。”

领导和教导是男人的职责，然而我们在圣经中发现一些例外。在旧约中，作为审判的一种形式（因为没有男人带头），我们在士师底波拉身上看见了领袖（士4-5）。在新约中，我们有一个教师百基拉，她和她的丈夫亚居拉私下更完美地向亚波罗解释了基督教信仰（徒18:24-26）。当没有男人可以或有能力带领和教导时，主有时会使用女人做祂的助手。

默想：“当男人拒绝领导时，上帝就会使用女人。”

祷告：天父，求祢帮助我在家庭和教会中，完成神所赋予我的角色。

谨防不可饶恕的罪

亵渎圣灵的罪是不可饶恕的。这种违背圣灵的罪是怎样犯的？犯这种罪的人是谁？耶稣，从祂公开事奉的开始，就传讲救恩的好消息，行善事，行许多神迹，毫无疑问地证明了祂的神性和弥赛亚的身份（约10:37-38）。然而，犹太宗教领袖故意选择不相信祂。当他们在祂的信息或祂的工作中找不到错误时，他们就攻击祂本人，指责祂所行的一切神迹都是靠魔鬼的能力，而这显然是圣灵的工作。这种罪是不可饶恕的，因为通过圣灵的感化工作获得宽恕的唯一途径已被拒绝。任何人所犯的导致永远诅咒的最大的罪就是拒绝耶稣基督为救主和主（约3:18）。不断地，持续地，自愿地，故意地，决定性的拒绝福音，等于亵渎圣灵的不可饶恕的罪。

当一个人犯了不可饶恕的亵渎圣灵的罪时，会发生什么？其后果如下：

1. 神把人完全丢弃，自取灭亡（耶7:13-16；来10:26-27）。
2. 神在审判上使人对真理变得刚硬或盲目（太13:15；约12:37-40；如法老，出9:12,10:1,20,27,14:8；参考罗1:24）。
3. 罪人会发现悔改是不可能的（来6:6；如加略人犹大，太27:3-5；参考林后7:10）。

基督徒会犯不可饶恕的罪吗？加尔文回答说：“一个真正由圣灵重生的人不可能犯如此可怕的罪。”

默想：“当人们罪上加罪时，上帝就会放松祂的约束，任由他们自取灭亡。”（加尔文）

祷告：父啊，愿我永远不会对祢心里刚硬。

神迹中的神迹

灵恩派信徒和法利赛人一样，渴望神迹奇事。耶稣对法利赛人的控诉同样适用于灵恩派信徒，“一个邪恶淫乱的世代求看神迹。”难道不是这样吗？灵恩派圈内的金钱和性丑闻被广为宣传。在这末后的时代里，基督徒应该特别警惕贪婪、诱惑和有毒的传道人，“因为有许多人不服约束，说虚空话欺哄人…这些人的口总要堵住。他们因贪不义之财，将不该教导的教导人，败坏人的全家…他们说是认识神，行事却和他相背；本是可憎恶的，是悖逆的，在各样善事上是可废弃的”（多1:10,11,16）。

然而，耶稣给不信的文士和法利赛人一个神迹—不是他们的选择，而是祂的选择。这是先知约拿的神迹：“约拿三日三夜在大鱼肚腹中。人子也要这样三日三夜在地里头。”（参考约1:17-2:2）耶稣指的是祂即将到来的死亡和复活的神迹。当耶稣说祂要“三日三夜在地里头”时，祂的意思只是说祂要在死亡的状态中待三天。第三天祂会从坟墓里复活（参见太16:21；可8:31；路9:22）。

约拿的神迹是复活的神迹。基督的复活是神迹中的神迹！我们活着是因为祂活着（林前15:1-22）。

默想：神迹奇事能使人归向基督吗？见路加福音16:31。

祷告：天父，我感谢祢赐予我生命中所体验到的复活大能。

马利亚绝对不比耶稣更优越

马利亚和她的儿子们要在耶稣教导众人的时候去看祂。因为人多，不能进去，就请人来告诉耶稣，自称是祂的母亲和弟兄。他们的行为相当粗鲁。他们可以等祂讲完，而不是打断祂。也许，他们认为他们会因为与祂的肉身关系而得到特别的关注。

耶稣用这个打断来教导一个属灵的真理。祂的特别关注来自于属灵上的关系，而不是身体上的关系。耶稣指着门徒说，“看哪，我的母亲、我的弟兄!…听了神之道而遵行的人，就是我的母亲、我的弟兄了…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亲了。”

当马利亚叫耶稣的时候，耶稣显然没有立刻跑到她那里。祂把马利亚和她的儿子们安置在适当的地方。罗马教会教导说，因为马利亚是耶稣的母亲，耶稣必须时刻听从她的吩咐。但在这里，我们发现耶稣所做的正好相反。耶稣让马利亚等候。马利亚必须等待，直到耶稣完成了祂父的旨意，教导了众人。耶稣不允许任何人干扰祂最重要的使命——遵行天父的旨意。耶稣已经在圣殿里告诉马利亚，祂必须以父的事为念（路2:49）。显然，马利亚没有注意到祂的话。所以，耶稣告诉人们应该听神的话，遵行祂的旨意，是用榜样来表明的。耶稣坚持祂的教训，不肯马上去见马利亚，祂这样做是在践行祂所宣讲的。即使在这样的小事上，耶稣的行为也是无可挑剔的。祂完全顺服祂的天父。

默想：耶稣教导祂的门徒向天父还是向马利亚祷告?
祷告：“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

耶稣和祂的比喻（一）

比喻是“地上的故事，却有属天的意义。”耶稣用人类生活中常见的事物或情况来教导关于神和祂的国度的重要属灵真理。耶稣是教师中的教师。祂用简单的比喻来教授难懂的概念。通过这样的教学，难以理解的概念变得简单易懂。

撒种者/种子/土壤的比喻是耶稣最广为传扬的比喻之一。这也是耶稣解释其含义的为数不多的比喻之一。这个比喻试图教导什么是真正的信心。路旁指的是那些完全没有信心的人。石头和荆棘的土地描述那些有假信心的人（参见路8:18“自以为有的”）。好的土壤描述了那些拥有真正信心的人。真正的信仰体现在毅力和成果上：“撒在好地上的，就是人听道明白了（例如：接受、保守）…持守在诚实善良的心里…忍耐着结实”（太13:23;路8:15）。使徒雅各听了耶稣的话，在他的书信中正确地教导说：“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雅2:20）。真正的信心是一种坚忍的信心，能够克服试炼和试探（启2:7,11,17,26,3:5,12,21），并结出圣灵的果子——“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等（加5:22-23）。

默想：世间的教会是由真信徒和假信徒混合而成的一群人。

祷告：父啊，我愿成为那在肥沃土壤上，让祢的话语生根发芽的信徒。

耶稣和祂的比喻（二）

耶稣用比喻对人们说话，不仅是为了揭示真理，也是为了隐藏真理。对于基督的真信徒来说，这些比喻是为了启发他们。圣灵会帮助他们明白。这些“奥秘”是过去隐藏的真理，但现在在基督里被揭示出来了（太13:35）。这样的属灵真理是圣灵内住的人在属灵上所能分辨的；圣灵通过“将属灵的话，解释属灵的事”来教导他们（林前2:13-14）。据说耶稣亲自指导祂的门徒，“把一切的道讲给”他们（可4:34）。旧约里的人没有这种特权，可以亲自坐在主的脚前，听祂解释神的奥秘。旧约的先知和圣徒们渴望看到旧约中关于基督和祂的国度的所有应许是如何实现的，但是他们无法看到。另一方面，新约的使徒和圣徒之所以蒙此殊荣，是因为基督确实已经来到，并且在他的生平和教导中，有条不紊地显明了旧约所应许和预言的一切。

这比喻是给不信的和假信的人，叫他们灭亡。那些顽固地拒绝基督和祂话语的人会受到神的惩罚。在旧约中，当法老不断地对耶和华和祂的话刚硬时，神使法老的心刚硬。法利赛人、文士和他们的追随者也同样反复地拒绝主耶稣和祂的话语，甚至把耶稣所做的一切善事都归功于撒但。所以上帝在审判中蒙蔽了他们，使他们看不见真理（太13:14-15；参赛6:9-10）。

为什么神这样对待他们？使徒保罗在罗马书1章21到22节给出了原因。当人犯了亵渎圣灵的不可饶恕的罪时，这种公正的蒙蔽和刚硬就会发生（参见罗1:18-32；来6:4-8）。

默想：罪人不能认识神，除非神向他们启示祂自己。
祷告：父啊，求祢帮助我明白祢的话语。

耶稣和祂的比喻 (III)

稗子的比喻告诉我们，有形教会或地方教会是由真信徒和假信徒混合组成的。稗子长得像麦子，却是杂草。这些假麦子指的是那些自称为基督徒却并未真正拥有基督的人。他们看起来像基督徒，但其实不是。到最后，神会将他们分开，并把他们丢进火湖里（见太13:36-43）。

收割的比喻告诉我们，神国度的增长是神的作为。基督徒的责任是播撒福音的种子，但使种子生根发芽、结出果实的是神，赐增长的也是神（林前3:6-7）。唯独神应得一切荣耀，因祂使祂的国度增长。

芥菜种的比喻告诉我们，神国度的起始是非常谦卑的。就像一粒芥菜种，它开始时非常微小。例如，耶稣当时只有一小群门徒。在祂的事工结束时，跟随祂的人仅有500多个（林前15:6）。神的国度需要时间成长。正如杜祥辉牧师所言，教会并非一夜之间冒出，然后很快就枯萎的蘑菇。教会是一棵芥菜树，经过多年成长，而且会长久存在。一棵完全长大的芥菜树高达10至15英尺，坚固的枝干为许多鸟类提供栖息之处。同样的，基督欢迎犹太人和外邦人、男女、老少、贫富，透过祂的教会，在这个充满罪恶的世界中寻求祂的救恩。

面酵的比喻告诉我们，神的国度在世界中具有广泛的影响力。一点酵母加入面团中，就能使面包发酵膨胀。酵母代表耶稣基督的福音。教会为这个堕落的世界带来好消息：耶稣必拯救！这个好消息始于耶路撒冷和犹太全地，后来传播到撒马利亚，现在已经传遍了全世界（使徒行传1:8）。

默想：新闻中的坏消息，圣经中的好消息。

祷告：天父啊，感谢祢在充斥坏消息的世界里赐给了我们好消息。

耶稣和祂的比喻 (IV)

藏宝的比喻告诉我们，正如耶稣基督的福音所揭示的，神的国是最宝贵的。一个发现它的人，会愿意变卖他所有的一切来获取它。这正是保罗的经历（腓3:7-8）。

重价珠子的比喻告诉我们，天国的福音具有无限的价值。它就像一个寻找好珍珠的商人，发现了一颗独特的珍珠，便卖掉他所有其他的珍珠来购买它。耶稣基督的福音因此也是无与伦比的。

撒网的比喻跟稗子与麦子的比喻相似。它告诉我们，有形教会包括了真假信徒。福音的网应广泛撒下，因而就必然会捞进各类人，有的是诚心的，有的却不是。有些人到教会，并非因基督而来，而是怀有邪恶的动机。在世界的末了，神将差遣祂的天使，将恶人从义人中分开，把恶人丢入火湖中。

耶稣向门徒解释这些比喻的意义后，门徒就明白了。他们既学到了这些关于神国度的奇妙真理，就有责任教导他人（参提后2:2）。然而，他们不可像文士那样，只讲述毫无新意的内容。基督教的老师应当深入神话语的宝库，带出“新旧的东西”来。

关于“新旧的东西”，加尔文评论道：“教师就像一家之主，他们不仅要为自己预备足够的粮食，还要储备充足的存粮以养育他人。他们不是仅仅为了眼前的需要而活，而是着眼于未来。其含义是：教会的教师应当通过长期默想来受教，这样一来，当需要时，他们就能像从仓库中取物一样，从神的话语中向教会传讲教义。……并且他们要根据各人的领受能力，明智且恰当地调整教学法。”

默想：耶稣的比喻是无与伦比的。
祷告：“主言正像美妙花园……”

六月三日，礼拜三

马可福音四章35节至五章21节

以西结书二十八章12-16节

“……连风和海也听从他了。”

耶稣和祂的神迹 (I)

耶稣的神迹证明了祂的身份，即神为犹太人所应许的弥赛亚，也是世人的救主。祂的神迹奇事表明并教导我们，这位完全的神也成了完全的人，好叫罪人能够与圣洁的神和好。

在平静风浪的神迹中，耶稣显明了祂对自然界的权能。人类无力抗衡自然的威力，没有人能阻止龙卷风、飓风、地震等自然灾害，唯有神能做到。耶稣不需要高科技机器来平息风暴，祂的话语足矣。祂的话语创造了整个宇宙，而同样强而有力的话语当然也足以平息风暴。耶稣斥责风和海，它们就立即听从了祂的命令，随即出现了“大大的平静”，没有微风，也没有涟漪。

在治好格拉森被鬼附的人时，耶稣显明了祂对邪灵的权能。邪灵是堕落的天使，它们因追随天使长路西弗叛逆神而堕落（赛14:12-14；结28:12-16；启12:9）。堕落之后，路西弗成为魔鬼或撒但，而跟从祂的天使成为了恶魔。

在这个事件中，有一个来自格拉森的人被许多污鬼附身。这些鬼似乎组织成了一个团伙，并自称为“群”（Legion）。无论是一个或许多污鬼，耶稣从未寡不敌众。祂对它们拥有绝对的权柄。污鬼必须服从祂。我们在此处可见，它们不仅顺服，还敬拜祂。这是令人惊奇的。那些污鬼憎恨神，但当它们遇见祂时，却不得不敬畏地“俯伏”在祂面前。

污鬼主动央求离开它们所附之人。耶稣仅用简单的两个字——“去吧”，就把鬼赶了出去，那人立即痊愈，完全恢复正常。

默想：基督徒是不可能被鬼附身的。

祷告：天父啊，为着那住在我里面的圣灵感谢祢。

耶稣和祂的神迹 (II)

在这段记载中，耶稣行了四个神迹。首先，祂治好了一个患不治之症的女人；其次，祂使一个少女从死里复活；第三，祂医治了两个瞎子；第四，祂从一个哑巴身上赶出了污鬼。

有一个女人患了血漏的病，花尽了所有的钱，却仍未痊愈。耶稣是她最后的希望。她做了正确的决定——去找主耶稣。她有极大的信心，相信只需触摸耶稣的衣裳就能完全得医治。果然，当她摸了耶稣的衣服时，能力就从耶稣身上出去，她的血漏立刻止住了。

然后是睚鲁，他的女儿已经死了。耶稣柔声地说了一句亚兰语，使她复活：“大利大古米！”意思是“闺女，我吩咐你起来！”这里，我们再次看到神话语的大能，以及耶稣的无所不能。当我们的生命在地上结束时，祂也有能力使我们复活。

接着，我们看到耶稣不是医治了一个，而是两个瞎子。通过简单地触摸，他们的眼睛得以睁开。瞎子因着信心，不仅在身体上，连灵性上也得到了医治。虽然他们在肉眼上看不见，但在灵里却明白耶稣是弥赛亚、大卫的子孙（参撒下7:12-14）。他们不是用眼睛看见，而是用耳朵听见了祂的教导。他们也听闻祂的奇妙作为，并且相信了。世人说：“我必须看见才会相信。”但圣经却说，必须相信才能看见（罗10:17；约20:29）。

在赶出哑巴身上的鬼时，我们看到了因鬼附身、引起身体残疾的例子。当耶稣把鬼赶出去后，那人的言语能力就恢复了。人们为所发生的事情感到惊奇，他们从未见过这样的事。医学专家束手无策，犹太的驱魔者也失败了，但耶稣将他释放了。这的确是真正的神迹，而不是伪术或欺骗。

默想：我们不是因为看见才相信，乃是因为相信才看见。
祷告：天父啊，帮助我凭信心而不是凭眼见而活。

耶稣和祂的神迹 (III)

耶稣的事工是全面的。祂在加利利不断努力接触每一个人。祂不只是在一座城市或村庄传道一次。马太告诉我们，祂一再回到那些城市和村庄，一次又一次地传讲福音和医治病人。祂并没有从事所谓的旅游式布道。这种布道方式现在很普遍，布道者花更多时间观光而非传福音。他们不但没有成为教会的祝福，反而成了教会的负担。

在传福音的工作中，耶稣对百姓表现出极大的怜悯。祂将百姓比作没有牧人的迷失羊群。他们渴望神的话语，但当时几乎没有好的、关心他们的牧师来喂养他们。他们因为软弱，容易受到恶者的攻击，并且容易被假师傅引导偏离真道。对真正的牧师和圣经导师的迫切需求确实是巨大的。这种情况在今天仍然如此。确实，“要收的庄稼多，但做工的人少。所以，你们当求庄稼的主打发工人出去收他的庄稼。”

耶稣对祂所服侍的百姓充满了同情。祂的事工并非冷漠和机械式的。祂确确实实降卑，去倾听人们的问题，与他们同泣，充满爱心地劝导他们，触动他们的生命。耶稣理解我们的挣扎。祂也经历过同样的痛苦，只是祂没有犯罪：“因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他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他没有犯罪。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的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来4:15-16）

默想：“我真欢喜，因耶稣爱我。”
祷告：“我何等爱耶稣，因耶稣先爱我！”。

六月六日，礼拜六

马太福音十章1节至十一章1节

传道书四章9-10节

“耶稣叫了十二个门徒来，
差遣他们两个两个地出去……”

培训十二个门徒 (I)

耶稣四年的公开事工此时已经完成了一半。祂差遣门徒两个两个地出去，毫无疑问是应用了圣经中的原则——“两个人总比一个人好”（传4:9-10）。在事工中有伙伴是个优势。十二人的团队现在变成了六个小组，因而可以将福音传至更多地方。庄稼确实已经成熟，收割的时候到了。是时候借门徒展开更深更广的传福音运动了。

耶稣希望祂的门徒在服侍祂时倚靠上帝。这就是为什么祂让他们只带着最基本的必需品上路（可6:8-9）。他们被告知要轻装上路，真的是很轻便！在他们缺乏时，就得非常虔诚地祈祷，祈求主为他们供应每天的粮食。在这个过程中，他们将体验到神与他们同在，为他们供应一切所需的喜乐。神通过那些愿意听福音的人为他们供应所需。门徒被告知要接受那些欢迎他们进入家中之人的款待。当我们学会倚靠主供应一切时，服侍主就会变得非常激动人心。当我们按照神的旨意行事，行祂的道时，祂能让祂的仆人从窘境中获益。

约翰·加尔文提供了另一个耶稣命令门徒轻装上路的原因：“祂告诉他们不要带任何行李，因为这会拖慢他们的进度。”没有行李的负担，他们的行动可以更快速，也可以更快的速度执行使命。这里教导的原则是：我们在传扬福音时不能浪费时间。我们必须不遗余力地加速宣教。在福音的道路上没有时速限制。越快，越好。

默想：牧养的事工不是一种职业，而是一种呼召。

祷告：“借我赐恩福，使他人得救。”

培训十二个门徒 (II)

耶稣给门徒的一个重要指示是：“凡不接待你们、不听你们话的人，你们离开那家，或是那城的时候，就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这在今天对我们仍然适用。在为基督作见证时，我们不应当“过于激进”。要热心积极没错，但不可盲目地激进。“所以你们要灵巧像蛇，驯良像鸽子”（太10:16）。

在那个时代，犹太人在经过外邦人的领土后，会在进入圣地之前，把脚上的尘土抖掉。他们会脱下鞋子，用力地摇动或者拍打鞋子，去掉从不洁净的土地上沾到的尘土。耶稣为这样的行为做出了解释：“对他们……作见证。”通过跺掉脚上的尘土，他们实际上是在宣告审判的信息。这类表演式的预言事工在旧约中是常见的。例如，在耶利米书13章中，神命令耶利米用变坏的腰带向犹太人传讲真理。这是将定罪犹大人的信息戏剧化，为的是让他们感到震惊，因而意识到自己罪孽深重。主必定会让不信者为他们的行为负责，神将在审判日那天审判他们。

我们也需明白，福音是非常宝贵和值得珍惜的。在传扬福音的过程中，不要贬低福音，以至于让人觉得人是好的，神是坏的。也不要在传福音时推崇人、贬低神。罪人不应当觉得或认为，相信福音是帮了神一个忙。当我们传讲福音时，是在试图使罪恶的人与圣洁的神和好。人需要与神和好，而不是反之而行。错的是人，而并非神。人必须道歉，而不是神。福音是白白得来的重价珠子。如果罪人轻视它，那就是他的结局。圣经说，不要把珍珠丢在猪前。“不要自欺，神是轻慢不得的。”（加6:7）。

默想：人必须道歉，而不是神。

祷告：天父啊，愿我在传福音时永不妥协。

为义而终

作为耶稣先锋的施洗约翰因为做正确的事而被杀害。他因责备希律·安提帕与希罗底通奸而被杀，因为希罗底原已嫁给了希律同父异母的兄弟希律·腓力，并为他生下了一个女儿撒罗米。这也是一桩乱伦婚姻（利18:16,20:21）。约翰有充分的理由责备希律。希罗底怀恨在心，想要杀死约翰。但希律并不愿意这么做，他非常尊敬约翰，知道他是个义人，也是个圣人。而且，约翰是位先知，是上帝的使者。然而，希罗底却不断煽风点火。最终，希律屈服于希罗底的要求，但他并没有下令杀死约翰，只是将他囚禁起来。

希罗底并没有放弃想杀害约翰的邪恶念头。她耐心地等待机会。就在希律的生日宴会上，她的机会终于出现。希罗底的女儿撒罗米通过她诱人的舞蹈大大地取悦了希律。为此，希律答应为撒罗米实现一个只有王室能享有的愿望。希律是愚蠢的。希罗底告诉她的女儿，向希律求施洗约翰的首级。这表明，比起世上的一切，她更渴望杀死约翰。这个愿望占据了她的心。希律不能食言，虽不情愿，他最终还是下令斩首约翰，并将他的头颅放在盘子上交给撒罗米，而撒罗米转而将它交给母亲。这母女俩看着这盘子上那血淋淋的头颅，肯定是满怀极大的骄傲和快感。这是多么邪恶啊！希罗底的邪恶仅次于耶洗别！

约翰的门徒将他的无头遗体埋葬，他们也将所发生的一切向耶稣汇报。对于约翰的门徒，可以说些什么呢？或许可以用启示录2:10的话来鼓励他们：“你将要受的苦你不用怕。魔鬼要把你们中间几个人下在监里，叫你们被试炼……你务要至死忠心，我就赐给你那生命的冠冕。”约翰的确是“至死忠心”的。倘若有一天我们因为相信基督，生命受到了威胁，愿我们能像约翰一样勇敢地面对死亡。

默想：我是否愿意并已做好为耶稣而死的准备？
祷告：天父啊，帮助我至死忠心。

合乎圣经的安歇

使徒们宣教归来，向耶稣汇报“一切所做的事、所传的道”。我们在使徒行传14:27看到保罗和巴拿巴向安提阿教会报告在第一次宣教之旅中，神通过他们所成就的事情：“到了那里，聚集了会众，就述说神藉他们所行的一切事，并神怎样为外邦人开了信道的门。”这为所有宣教士树立了榜样，需要向差派他们的机构或教会报告工作。那么，什么才是一个好报告呢？一个好报告应该包括以下两项内容：

1. 所做的事，以及
2. 所传的道。

宣教士不应该暗地里工作，不对任何人负责。他们应该对以神的名义差派他们的教会负责。

门徒们在宣教的旅途中辛勤工作，理应得到休息。耶稣自己也需要休息。人们来来去去，耶稣和祂的门徒连吃饭的时间都没有。因此，耶稣和门徒们便退到伯赛大一个偏僻的地方。我们应当效法耶稣的榜样，及时休息。没有比参加教会圣经营更好的休息方式了。许多教会每年都举办圣经营。无论是神职人员或平信徒，都需要从日常工作的忙碌中抽出时间，让身体休息，并进行属灵的沉思。我们的身体需要恢复活力，灵命也需要得到充电。每个基督徒都应竭力参加这类营会。这类合乎圣经的安歇/休闲将带来神大大的祝福。

默想：宣教士不应该是个自由工作者。
祷告：天父啊，我要参加下一届的圣经营。

耶稣——生命的粮

五饼二鱼让五千人得饱或许是耶稣最家喻户晓的神迹，四本福音书都有记载。

用五个饼和两条鱼喂饱五千人这一神迹，揭示了耶稣是申命记18:15中所预言的，像摩西一样的先知。耶稣行此神迹后，祂的门徒宣告说：“这真是那要到世间来的先知！”他们是如何得出这个结论的呢？相似之处显然在于饼。以色列人在摩西的领导下吃了吗哪，而耶稣则用神迹之饼喂饱了众人。因此，将耶稣与摩西联系起来并不困难。耶稣确实是更伟大的摩西。他是真正从天而来的吗哪（参约6:22-59）。

这个喂饱数千人的神迹无法用自然或理性来解释。它是超自然的。现代主义者认为，这个神迹并不在于用如此少的粮食喂饱那么多人，而是在于小男孩无私的奉献，使自私的心变得慷慨。这种解释看似聪明，但却源自没有信心的心。经文明确地告诉我们，众人吃了耶稣所擘开的这五个饼和所分发的这两条鱼，都吃饱了而且还吃不完。从仅有的五饼二鱼，超过五千人得到了满足。而且，从原有的五饼二鱼所剩下的还装满了12个篮子。

这个记载也教导我们至少两个重要的实用教训。首先，它教导我们在饭前要祷告。耶稣以身作则、清楚地教导了这一点。祂望着天，为神所赐的食物祝福。我们祷告求神赐给我们日用的饮食，而当神仁慈地供应时，我们绝不能忘记感谢祂。保持身体健康的一个秘诀就是怀着感恩的心、敬虔地用餐。我们感谢神时，祂会祝福我们的食物，并维持我们的身体健康，以便服事祂。

其次，它教导我们不要浪费食物。收集所有剩下的食物，避免浪费。节俭是神自己实践的美德。“浪费是罪。你盘子上的每一粒米都应该吃完！神是位经济学家，而节俭是繁荣之母。”

默想：神是位经济学家，我是吗？
祷告：天父啊，帮助我节俭，但不吝啬。

耶稣乘风破浪

加利利海波涛汹涌，但耶稣确实在海面上行走，证明了祂的神性并展现了祂的全能。

门徒因为风暴而艰难地划着船，试图向岸边靠拢。大约凌晨三点，他们看到一个黑影朝他们走来。他们以为是鬼魂，因此非常害怕。耶稣安慰他们，并说是祂。彼得看到是主之后，便请求祂准许自己也能在水面上向祂走去。耶稣叫彼得来吧，彼得踏出船外，惊讶地发现，只要目不转睛地看着耶稣，自己就能在水面上行走。然而，他很快就被风浪分散了注意力。当他开始怀疑时，就开始下沉。主不得不救他，免得他溺水。

为什么耶稣答应彼得的请求？加尔文回答说：“神常常通过拒绝我们所求的，来更好地照顾我们。但有时祂也会顺着我们的请求，借此让我们通过亲身经历来认识到我们的愚昧。因此，为预备他们面对未来，随门徒所愿有时比祂日复一日训练他们保持清醒和节制更有功效。同时，这对于彼得和其他人来说都是有益的，对我们而言也是有益的。当耶稣让彼得与祂一同在水面上行走时，基督的大能借着彼得的信心显得更为鲜明，比祂单独行在水面上更为彰显。然而，彼得知道，其他人也看得很清楚，因为他没有持守坚定的信心，也没有依靠主的话语，导致那坚固水面的神秘力量失效了。但基督仍然仁慈地待他，因为祂不想让他完全沉没。这两者对我们而言也有很大的意义。正如彼得一旦被恐惧吞没便开始下沉一样，我们脆弱而短暂的肉体思想有时也会使我们下沉。然而，主宽恕我们的软弱，并伸出祂的手，免得水淹没我们。我们还必须注意到，当彼得看到自己的鲁莽带来了不好的后果时，他将自己交托给基督的怜悯。因此，我们也应当如此，即使正在遭受应得的惩罚，也要奔向祂，求祂怜悯我们，给予我们不配得的帮助。（取自https://www.oakleys.org.uk/blog/2020/08/calvin_on_peter_walking_on_the_water）

默想：“有主在我船上，我就不怕风浪。”
祷告：天父啊，请平息我生命中的风暴。

耶稣——生命的吗哪 (I)

每个神迹背后都有一个属灵的教训。喂饱五千人的神迹（约6:1-14）有哪些属灵的教训呢？耶稣在27、32、33和35节给出了答案：“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就是人子要赐给你们的，因为人子是父神所印证的……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那从天上来的是真粮，不是摩西赐给你们的，乃是我父将天上来的真实粮赐给你们。因为神的粮就是那从天上降下来、赐生命给世界的……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

耶稣劝勉人们要看到属灵的真理，即：属灵的生命不是通过吃肉体的食物得着，而是通过吃属灵的粮食。耶稣说祂是生命的吗哪。神在旷野赐吗哪给以色列人作为食物（出16:15；民11:7）。吗哪是最奇妙的食物。在出埃及期间，以色列人每天早晨（安息日除外）都会在地上看到神白白地、奇迹般地供应的吗哪。它被描述为“有如白霜的小圆物”（出16:14）。它像芫荽子那样，呈白色，味道像蜂蜜（民11:7）。它肯定非常美味，是天上制造的，被称为“从天降”的粮食（出16:4）、“天上的粮食”和“大能者的食物”（诗78:24-25）。

摩西时期的吗哪把人指向更伟大的摩西，也就是那真吗哪。耶稣宣告自己是生命的粮或生命的吗哪。就像吗哪一样，基督是上帝所赐的，从天上而降，纯洁雪白，甘甜如蜜，是生命所必需的。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信的人有永生。我就是生命的粮。”

默想：耶稣赐的粮是丰盛且白白赐下的。
祷告：“求主为我擘开生命之饼。”

耶稣——生命的吗哪 (II)

耶稣喂饱并治愈了人们，现在祂的追随者增加了。但是，耶稣没有委身于他们。祂知道他们的心。他们追随祂并非因为相信祂是弥撒亚和救主，而是因为他们希望得到免费的食物和医治。耶稣正确地形容他们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你们找我，并不是因见了神迹，乃是因吃饼得饱”（约6:26，参考6:29,30,36,41,42,52,66）。

属血气、未信主的人不能领会属灵真理，只有靠着神的恩典和圣灵的指引方能领会（林前2:14；约16:13）。耶稣自己说：“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到我这里来的，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约6:44）。罪人看不见真理，除非或直到圣灵打开他的眼睛。因此，“他们徒中多有退去的，不再和他同行”（约6:66），而耶稣并不感到惊奇。这些门徒是带着不可告人的动机跟随耶稣。就像犹大一样，他们跟随耶稣是出于自私和属肉体的原因。

于是耶稣问十二个门徒：“你们也要去吗？”彼得答得好：“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我们已经信了，又知道你是神的圣者。”彼得在这次试炼中成绩斐然，得了A+；犹大只得了F。犹大仍然是失丧的。他深知自己自私的抱负无法得到满足，自此便开始策划出卖他的主。

默想：要每天都以祂的话语当粮食喂饱自己。善用《读祷长》！
祷告：天父啊，愿我每个早上都享受与您同在的灵修时间。

假冒伪善的残酷

法利赛主义（或形式主义 - Pharisaism）是没有内在属灵证据之宗教的外在表现。简而言之，它就是假冒伪善。它是出自于骄傲自大、自以为义的不圣洁的判断。以赛亚很好地描述了这些自负的法利赛人和文士：“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心却远离我。”他们可能口头上承认有信心，但实际上并未拥有信心。他们小心地清洗手脚，却忽视了清洁自己的内心和思想。

事实上，这些法利赛人和文士发明了自己的律法，以便废除神的律法。耶稣对他们做出了指控：“你们为什么因着你们的遗传犯神的诫命呢？……你们诚然是废弃神的诫命，要守自己的遗传……神说：‘当孝敬父母’；又说：‘咒骂父母的，必治死他。’你们倒说：‘人若对父母说：‘我所当奉给你的，已经做了各耳板（各耳板就是供献的意思），我所当奉给你的已经作了供献’……以后你们就不容他再奉养父母。这就是你们承接遗传，废了神的道。你们还做许多这样的事”（可7:9-13；太15:3-6）。

道德律法中的第五条诫命要求人们孝敬父母。但这些拉比通过他们自己发明的律法，绕过了赡养父母的责任，宣称应归给父母的钱财或产业已经做了“各耳板”（希伯来语：“献给神”）。一旦某物献给了神，就不能更改。因此，当他们需要向神奉献时，他们不是将自己拥有的献给神，而是将他们欠父母的献给神。这样一来，他们无需同时奉献两份，一份给神，一份给父母，而是通过应用“各耳板”规则，只需要奉献一份，将父母应得的部分变成了神的。这简直就是偷窃，是可恶的假冒伪善！

默想：“假冒伪善总是骄傲和残酷的。”（加尔文）
祷告：天父啊，除掉我的假冒伪善。

罪从里面出来

是什么使人变得不洁净？耶稣告诉群众：“你们都要听我的话，也要明白。入口的不能污秽人……从外面进去的不能污秽人，惟有从里面出来的乃能污秽人……岂不晓得凡从外面进入的，不能污秽人，因为不是入他的心，乃是入他的肚腹，又落到茅厕里（这是说，各样的食物都是洁净的）；又说：从人里面出来的，那才能污秽人……惟独出口的，是从心里发出来的，这才污秽人。因为从里面，就是从人心里，发出恶念、苟合、偷盗、凶杀……妄证……奸淫、贪婪、邪恶、诡诈、淫荡、嫉妒、谤读、骄傲、狂妄：这都是污秽人的。这一切的恶都是从里面出来，且能污秽人……至于不洗手吃饭，那却不污秽人”（可7:14-23；太15:18-20）。人们认为法利赛人和文士是非常圣洁的人。耶稣告诉他们，他们错了。这些法利赛人和文士可能在外表上是干净的，但内心却充满了污秽。

门徒告诉耶稣，法利赛人和文士因祂的话而被严重冒犯了。耶稣应该为此担心吗？门徒应该知道，耶稣来不是为了取悦人，而是为了取悦神。祂来是为了完成天父的旨意，而揭发假师傅的错误肯定能取悦神。耶稣说：“凡栽种的物，若不是我天父栽种的，必要拔出来。”祂命令门徒远离他们：“任凭他们吧！他们是瞎眼领路的；若是瞎子领瞎子，两个人都要掉在坑里。”

默想：“假冒伪善的人愚昧至极，以至于他们根本感觉不到自己的疮疡。”（加尔文）
祷告：天父啊，求祢从里到外洁净我。

谦卑与坚持

当叙利腓尼基族妇人向耶稣求助时，耶稣最初没有回应她的请求。祂默默地走开了。门徒因为她不停地哭求而感到不耐烦，便让耶稣将她打发走。耶稣最终回答说：“我奉差遣不过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上帝首先要处理以色列的事，因为正如耶稣所说，“救恩是从犹太人出来的”，因此，救恩首先应当给他们。

然而，必须指出的是，耶稣并不是排斥外邦人。倘若祂真要排除外邦人，就不会到他们的城市去。实际上，祂到那里就是要向外邦人彰显神的恩典。那么，祂为什么不回应这个叙利腓尼基族妇人呢？祂这么做是为了叫门徒学会何谓真正的信心。至今为止，犹太人是没有信心的，但这名外邦妇人却有信心。耶稣正是要以她为榜样，教导人们什么是伟大的信心。

这名叙利腓尼基族妇人展现了伟大而坚持不懈的信心。耶稣说：“神国的福音传开了，人人努力要进去。”（路16:16）真正的信心是一种持续不断努力的信心。这名妇人就表现出了这种坚持不懈的信心。尽管耶稣没有立即回答她，她仍然继续恳求耶稣救她的女儿。

她不仅坚持不懈，而且是谦卑的。看看当耶稣告诉她，她不过是只狗时，她如何回答。试想一个普通人听到这样的话会有什么反应？大多数人，甚至所有人，都会对此感到愤怒，并捍卫自己的尊严。然而这名妇人却没有。她屈膝低头，承认自己不过是只狗。在那个时代，人们用手吃饭，吃完后会用剩下的面包擦手，再把脏了的面包扔到地上，让狗吃。这个妇人认为自己只配得到从主的桌上掉下来的、已经脏了的面包屑。

多么伟大的信心啊！耶稣高度赞扬了她的大信心。她的女儿就在那一刻得到了医治。只有当我们抛开一切的骄傲，凡事尊崇耶稣时，我们才能领受祂的祝福。

默想：祂必须是所有，而我什么也不是。
祷告：天父啊，愿我愿意为耶稣谦卑。

耶稣可治病的唾沫

耶稣以非常独特的方式治愈了那又聋又哑的人。祂本可单凭自己的话语来医治，但在这里，祂不仅用了自己的话语，还用了祂的手指和唾沫。为什么呢？这是为了让这个病人明白，耶稣自己就是他的医治者。主通过感官，帮助人们理解祂的身份，以及祂的大能。图像胜过千言万语。耶稣的这一举动揭示了祂作为神人的身份。祂的手指和唾沫体现了祂完全的人性，而通过它们彰显的力量则显示了祂真实的神性。此外，罪人的唾沫充满了细菌，但可以确信的是，神人耶稣的唾沫是绝对纯洁和干净的。

根据圣经的记载，耶稣在治愈这名男子时叹息了。为什么呢？加尔文深刻地评论到，耶稣的“叹息是祂强烈情感的表现——当祂如此同情人类的苦难时，就向我们展示了祂对人类奇妙的爱。”这展现了耶稣为我们在情感上所经历的苦难——“因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他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他没有犯罪”（来4:15）。

默想：耶稣的唾沫是绝对卫生的。

祷告：天父啊，我要为着耶稣完全的人性感谢祢。

耶稣——天国的迹象 (I)

这是耶稣向百姓展现极大同情的又一个例子。前来求医治的群众已经在那儿待了三天。他们没有食物，而耶稣也不愿意让他们饿着离开，因为其中有些人是从远方来的。耶稣担心他们在回去的路上会昏倒。祂真正担当了我们的软弱，并真心关心我们的需要。

耶稣就像祂神奇地喂饱了五千人一样，祷告祝福并掰开带到祂面前的饼和鱼。这一次，七个饼和几条小鱼喂饱了四千人（不包括妇孺）。人人都吃饱后，还剩下七个篮子的食物。

犹太人领袖再次要求耶稣行一个神迹作为证明。这些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都在何处呢？耶稣刚刚神奇地喂饱了四千人，医治了聋哑人，赶出了迦南妇人身上的鬼等等。耶稣的奇妙作为已经传遍了各地。此时，耶稣已经行了无数的神迹。我们可以肯定，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都见证了这些神迹，但他们却故意反对明摆着的事实，否认这些神迹的真实性。这就是耶稣早前所说的不可饶恕的罪。他们要求一个“从天上”来的神迹，但那个“从天上”来的神迹就站在他们面前。耶稣已经告诉过他们：“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约6:51）。神迹就在眼前，他们却要求神迹，表明他们在属灵上彻底的盲目。

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真正可悲之处是他们更想当个气象学家而不是布道家。他们通过看天象可以准确预测隔天的天气，但他们却无法通过观察此时的神迹看出弥赛亚已经降临。

默想：今天有什么预兆告诉我耶稣很快再来？
祷告：天父啊，愿我留心耶稣再来的迹象。

六月十九日，礼拜五

马太福音十六章1-4节

约拿书一章17节至二章10节

“……除了约拿的神迹以外，
再没有神迹给他看。”

耶稣——天国的迹象 (II)

为什么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对属灵的事如此盲目？耶稣揭示这乃是由于他们的邪恶：“一个邪恶淫乱的世代求神迹。”这世代是邪恶和淫乱的，因为它充满了骄傲和偶像崇拜。骄傲的罪人崇拜自己的思想和智慧。他要看见才能相信，但神要求他先相信才能看见。

圣经说，耶稣“心里深深的叹息”。祂对他们顽固地拒绝自己感到非常忧伤。这表明神并不喜悦恶人的灭亡。神说：“我断不喜悦恶人死亡，惟喜悦恶人转离所行的道而活”（结33:11）。

然而，耶稣要给他们一个神迹，那就是约拿的神迹（参太12:38-42）。这是关于祂的死和复活的神迹。对于那些计划要杀祂的法利赛人来说，这个神迹意味着他们将会失败，因为祂将战胜死亡，再次活过来。对于那些不相信死后有生命的撒都该人来说，这个神迹表明确实有来生。如果他们不想被审判，他们最好像古代的尼尼微人一样悔改。如果约拿应该受到重视，那么在他们面前的那位更大的约拿就更应该受到重视。

默想：“骄傲是藐视神之母。”（加尔文）

祷告：天父啊，除去我里面所有的骄傲和傲慢。

六月二十日，礼拜六

马太福音十六章5-12节

耶利米书二十三章1-8节

“……防备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酵。”

当心假牧师

耶稣警告门徒要防备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酵。“一点面酵能使全团发起来”（林前5:6）。耶稣所说的“酵”是什么？是指字面上的意思，抑或是比喻呢？门徒显然以为耶稣是指字面上的面包。他们以为耶稣因为他们没有为旅程准备足够的食物而生气。门徒的想法是属肉体的，以至于主不得不责备他们。在理解主亲口所说的话语方面，他们真的如同婴儿一样。

耶稣不得不责备他们只顾着物质的面包。他们非常担心下一顿饭有无着落。耶稣不得不提醒他们刚刚目睹的、两个喂饱群众的神迹。祂不是用几块饼和几条鱼喂饱了五千人和四千人吗？“我难道不能用一块饼满足你们十二个人的需要吗？既然我曾用几块饼和几条鱼神奇地喂饱了成千上万的人，而你们也是见证人，为什么你们却如此缺乏信心？”此时，门徒在属灵上确实非常迟钝。

耶稣提到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酵时，指的是他们的“教义”。门徒需要小心的是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虚假教导。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酵是有毒的，因为他们教义的特征就是不信。他们清楚地看到耶稣就是圣经中所应许的弥赛亚。耶稣的话语和事工无可置疑地指向这个事实，但他们却仍然公然地否认真理。

现代版的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是谁呢？他们是那些否认圣经是神完全默示以及耶稣基督是完全的神的那些所谓的圣经学者。要当心这些假师傅的酵，他们公然攻击那生命之道和记载之道。

默想：“骄傲往往伴随着不信。”（加尔文）

祷告：天父阿，我相信圣经中的每一点每一画都是祢毫无谬误、绝对可靠的话语。

当心虚假的医治者

耶稣医治瞎子的神迹，类似于祂早先医治那耳聋舌结者的情况，也使用了唾沫。这一次，耶稣将祂的唾沫涂抹在瞎子的眼睛上。唾沫涂抹在瞎子的眼睛后，他开始看见了。黑暗被驱散，他能够看到人走动的影像（“好像树木”）。当耶稣第二次把手按在他的眼睛上时，他的视力就完全恢复了，能够“样样都看得清楚了”——20/20的视力。

为什么耶稣治愈这个瞎子时用了两个步骤，而不是立即医治他？为什么祂使用了唾沫和手，而不是单凭一句话？圣经没有给出明确的原因。尽管如此，显而易见的是，耶稣的举止不仅彰显了祂的神性，也揭示了祂的人性。耶稣并非高高在上，而是让自己亲近群众。祂在治疗人时并非冷漠和无情的，而是有着个人的接触，展现出祂对前来求助的人所拥有的诚挚地同情与怜悯。

今天的灵恩派医治者常引用这一段经文来证明医治的神迹并非总是立竿见影。但这是错误地引用经文。这段经文并非支持今天所谓的“信心疗法”的神迹医治。耶稣在这里所进行的医治是立即的。尽管祂分两个步骤进行医治，但两个步骤之间并没有长时间的间隔。那个瞎子在几分钟内就完全复明了。我们在现代灵恩派的医治中看到这种情况了吗？我们往往看到同样的病人一次又一次地去找所谓的医治者，即便经过了几次长时间的治疗，他们仍然没有康复。要当心这些江湖郎中！

默想：“医治的恩赐是暂时的。”（加尔文）
祷告：天父啊，防止我被江湖郎中欺骗。

耶稣——救恩的磐石 (I)

耶稣在犹大、撒马利亚和加利利一带广泛传道后，犹太百姓仍然没有看出祂就是他们所应许的弥赛亚。他们只是把祂归类为像约翰、以利亚和耶利米这类古代大先知之一。当耶稣问十二门徒：“你们说我是谁？”时，彼得给出了A+级别的答案：“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耶稣称赞彼得，因为他认出耶稣是弥赛亚，也就是那位又真又活的神自己。旧约用清楚的术语描述了弥赛亚的神性（例如：赛7:14, 9:6）。彼得明白圣经，并准确地认出了耶稣。为什么彼得能够看到这一点，而其他人却不能呢？耶稣说，唯有通过神的启示才能做到这点。单凭人的智慧无法领悟属灵的事。除非神开启我们的眼睛，否则我们无法认识祂（太11:25-27；林前2:7-14）。正如肉眼在没有显微镜的帮助下看不到微生物一样，罪人的眼睛在没有神的灵的帮助下，也看不到属灵的事物。

接着，耶稣对彼得说了这些强而有力的话：“你是彼得（petros），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petra）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在地上所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这里使用了一语双关的修辞手法。Petros的意思是“石头”，而petra的意思是“磐石”或“基石”。彼得的名字意思是“一块石头”。但耶稣说祂要把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这磐石”指的是谁？耶稣是指彼得，还是指祂自己呢？

默想：谁是那磐石？

祷告：“万古磐石为我开，容我藏身在主怀。”

耶稣——救恩的磐石 (II)

耶稣，而非彼得，才是那磐石。圣经从未称彼得为Petros——磐石。正如耶稣所说，彼得不过是petros——一块石头或小卵石。根据使徒保罗的教导，基督才是Petra——“那磐石 (Petra) 就是基督”(林前10:4)。彼得也从未称自己为petra，他总是称自己为petros。更重要的是，彼得自己也认定耶稣是Petra——那跌人的磐石 (Petra) (彼前2:8)。这表明彼得听清了耶稣的话，并明白祂所说的“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 (Petra) 上”是什么意思。

还有一个重要的事实是，耶稣是在该撒利亚腓立比说了这些话，而该地附近就是终年积雪、巍峨的黑门山。耶稣很可能是指着那座山说“在这磐石上”。换言之，正如黑门山是不可动摇的一样，耶稣也将把祂的教会建造在那不可动摇的磐石上。彼得必须被提醒，他不过是一块小石头，以免他变得自负。不过，彼得会从他对主的认识中找到力量，而他的主是基督，那永生神的儿子。祂是教会所立足的根基。彼得如同一块小石头，可以被踢来踢去，但基督这磐石却是坚不可摧的(但2:44-45；路20:17-18)。基督是教会的坚固根基。“因为那已经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稣基督，此外没有人能立别的根基”(林前3:11)。教会是“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稣自己为房角石”(弗2:20)。教会的基石绝对不是西门彼得，而是耶稣基督——那作为先知、祭司和君王的弥赛亚。

默想：“教会唯一的根基，是主耶稣基督。”
祷告：天父啊，祢是我立足的磐石。

先有十架，后有冠冕（I）

彼得承认基督为弥赛亚，耶稣回应时毫不含糊地告诉门徒，祂必须被杀害，并在第三天复活。这是耶稣第一次明确地谈到祂即将面临的死亡和复活。在此之前，祂只是含蓄地提及这些事情（可2:20；参太12:39-40,16:4）。主清楚地启示了祂即将完成的使命，标志着祂公开事工的转折点。自此，祂的目光坚定地转向耶路撒冷，在那里祂将最终完成祂双重顺服中的被动顺服，即在十字架上死，以救赎祂的子民。

彼得责备耶稣提及死亡。在彼得的观念中，弥赛亚是一位勇士之王，祂将拯救犹太民族脱离罗马的压迫。对彼得而言，死亡意味着失败。如果耶稣被杀，他对以色列复国的希望将会破灭。

彼得对耶稣的责备是出于撒旦的，这就是为什么耶稣严厉地斥责彼得：“撒旦，退我后边去吧！”也就是“从我面前消失，撒旦！”彼得试图阻止耶稣的死，就像撒旦一样要对抗神的计划。彼得早该知道这一点。以赛亚书五十三章清楚地预言了弥赛亚的死。彼得曾是施洗约翰的门徒，就一定听过约翰大声宣告耶稣是“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约1:29）。也许彼得确实知道耶稣要做的事，但他拒绝接受。这可能就是耶稣严厉斥责他的原因。彼得没有以信心之眼看待耶稣。他本应知道，卑微在荣耀以先。耶稣必须先完成祂作为羔羊的使命，方能履行祂作为君王的角色。先有十架，后有冠冕！

默想：“神子成为人子，好叫人子可以成为神子。”（加尔文）
祷告：天父啊，我感谢主耶稣为我受难。

先有十架，后有冠冕 (II)

“先有十架，后有冠冕”的神圣原则不仅适用于耶稣，也适用于祂所有的门徒。耶稣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失生命；凡为我和福音丧失生命的，必救了生命。”彼得可能是在为自己考虑伟大的事情，他想要和基督一起作王。是的，的确，彼得和所有基督徒有一天将与基督一起作王，但在那之前，他们必须每天背起自己的十字架，像耶稣一样行走。钉十字架是最痛苦且最耻辱的死亡。如果我们不以和耶稣一同被羞辱以及背起十字架跟随祂为耻，那么当耶稣荣耀归来，作为万王之王、万主之主时，祂也不会以我们为耻。主应许，当我们在这世上背负十字架时，祂将会在来世以祂的冠冕奖赏我们。

耶稣在此不仅第一次预言了祂的死亡和复活，还预言了祂的再来。祂的第二次降临将是荣耀且有大能的。祂将带着祂的圣天使进入祂的国度（参徒1:3,6,7,11；提后4:1），并带着赏赐（参提后4:1）。彼得认为耶稣是勇士之王的弥赛亚的想法并没有错，只是他搞错了时间。祂的第一次降临是作为神的羔羊来受苦，但祂的第二次降临将是作为犹大支派中的狮子来掌权。耶稣接着应许，有些人将会瞥见祂在第二次降临时所拥有的荣耀：“我实在告诉你们，站在这里的，有人在没尝死味以前……必看见人子降临在他的国里……神的国大有能力临到。”耶稣无疑是在讲述祂的变像，而彼得、雅各和约翰将很荣幸成为这一神圣事件的见证人。

默想：“神并没有呼召祂的子民在经历苦难的征战之前就得胜。”
(加尔文)

祷告：“主，我今背十架，前来跟随祢；浮名利、虚荣华，一概都舍弃。”

基督的荣耀 (I)

基督改变形象是祂在世生命的一大亮点。所有三本福音书都有记载这起事件，而且都是紧接着主所讲到的一些关于门徒的预言：“有人在没尝死味以前必看见人子降临在他的国里。”耶稣说到“有人”，想必是指祂的核心门徒——彼得、雅各和约翰，因为他们是唯一有幸在基督变像中预先目睹耶稣荣耀的人。在那么一瞬间，在一座高山上（可能是黑门山），耶稣重新披上了祂作为神本身所拥有的荣光，这是祂道成肉身后所暂时舍弃的（腓2:6-7）。从祂身上散发出的荣耀被描述为强烈的光辉，像太阳一样闪耀，极其洁白，以至于白到无与伦比，充满耀眼的辉煌。

此时，摩西和以利亚来见耶稣，预备祂以勇气面对即将到来的十字架之死。为什么是摩西和以利亚呢？因为摩西代表律法，而以利亚代表先知。耶稣之所以来到世界，就是要成就包含律法和先知的旧约（太5:17；路24:27,44）。圣父对圣子的赞扬：“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你们要听他！”，说明了耶稣已经完全遵守旧约的律法，并且成就了旧约的预言。圣父也在耶稣开始公开事工之际——祂受洗时——给予了相同的赞扬。如今，祂的事工即将结束，天父再次赞扬祂所成就的事工。耶稣在每一个细节上都毫无差错、毫无遗漏地遵守了天父的吩咐。正如子顺从父一样，所有基督徒也应该顺服子——“你们要听祂”。“祂告诉你们什么，你们就做什么”（约翰福音2:5）。

默想：“教会是祂荣耀的主要彰显之地。”（加尔文）

祷告：“极丰富、极荣耀，亘古至永远；至权能、永胜利，我众乐颂赞。”

基督的荣耀 (II)

毫无疑问，在山上亲眼目睹耶稣改变形象的经历深深铭刻在彼得、雅各和约翰的心。但耶稣命令他们在祂复活之前对此事保密。三人都在他们的著书中提到了他们有幸目睹的那奇妙的“荣耀”（参彼后1:16-18；雅2:1；约1:14）。

通过这一事件，彼得论证说，耶稣必定会按照圣经的预言，以极大的能力和威严再次降临：“我们从前将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大能和他降临的事告诉你们，并不是随从乖巧捏造的虚言，乃是亲眼见过他的威荣。他从父神得尊贵荣耀的时候，从极大荣光之中有声音出来，向他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我们同他在圣山的时候，亲自听见这声音从天上出来。我们并有先知更确的预言，如同灯照在暗处。你们在这预言上留意，直等到天发亮，晨星在你们心里出现的时候，才是好的。第一要紧的，该知道经上所有的预言没有可随私意解说的；因为预言从来没有出於人意的，乃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彼后1:16-21）。主耶稣基督有一天要再来，建立祂的神权王国。祂将坐在大卫的宝座上，以复兴的耶路撒冷为祂的首都，统治全地一千年，并让得荣耀的圣徒作祂的助理。

默想：我的耶稣是荣耀的耶稣吗？

祷告：天父啊，帮助我看到耶稣是那很快要再来的君王。

六月二十八日，主日晨
马可福音九章14-33节
马太福音十七章14-23节

“……你们若有信心，
像一粒芥菜种……
没有一件不能做的事了。”

芥菜种似的信心

当耶稣从变像山下来的时候，遇到了一群人，他们聚集在那里想看看祂的门徒是否能医治一个被鬼附的癫痫男孩。但那九个门徒无能为力，文士们都在嘲笑他们。男孩的父亲自己也承认了他的不信。耶稣因人们的属灵堕落而愤怒和忧伤。祂已经在他们当中服事他们约三年，但他们仍然不信。耶稣称他们为“这又不信又悖谬的世代”，是完全有道理的。

耶稣怜悯那男孩和他那流泪恳求的父亲，他的父亲说：“我信！但我信不足，求主帮助。”耶稣赶出了鬼，并禁止它再进入男孩的身体。当门徒问主为什么他们无法赶出那鬼时，耶稣回答说，属灵的力量在于信心。如果他们有像芥菜种一样的信心（参太13:31-32），他们甚至可以挪动“这座山”（黑门山？）。信心像芥菜种一样，需要通过祷告和禁食来培育，并通过神的话语来滋养。

当耶稣来到祂在地上救赎使命的最后阶段时，祂希望祂的门徒确知自己将被人出卖并被人杀害，而在第三天，神会将祂从死里复活。门徒听到这些话时非常难过。他们至此仍认为耶稣是会除掉祂的敌人、复兴以色列昔日荣耀的那一位。但相反地，耶稣预言了自己的死亡，并提到了自己的复活。他们实在无法理解这一切的意思。神也将这些事情向他们隐藏起来，直到预定的时候（参约14:16,17,26）。

默想：信心使我得胜。

祷告：“我信！但我信不足，求主帮助。”（马可福音9:24）

耶稣与殿税

当耶稣回到祂在加利利的总部迦百农时，有人要求祂按照摩西律法在出埃及记30:11至16节中规定的，缴纳每年一次的殿税。耶稣其实不需要缴纳这笔费用，因为祂自己就是圣殿的主。但为了不绊倒那些信心和知识薄弱的人，耶稣指示彼得支付这笔二德拉克马（希腊货币）的税款，大约相等于两天的工钱。

这笔钱奇迹般地从一条鱼的口中出来。耶稣知道是哪条鱼嘴里有那枚钱，并引它咬住彼得的钩子。那条鱼的口中有一枚四德拉克马的硬币，正好是耶稣和彼得两个人的税款。

耶稣在这里不仅展示了自己就是神和圣殿的主，也显明了祂作为人类代表的积极顺服。祂通过缴纳摩西律法所要求的殿税来表现这一点。祂也通过爱人如己来遵守律法。祂支付这笔钱是因为祂不想绊倒别人。通过祂的爱心行动，耶稣完全了律法（罗马书13:10）。

默想：耶稣尽了诸般的义。
祷告：天父啊，帮助我忠于十一奉献。

让首先的成为末后的

耶稣一直非常关注彼得。彼得是一个直言不讳并且有领导力的门徒。他是第一个认出耶稣是基督的人。主也把天国的钥匙交给了他。彼得也是有幸亲眼目睹耶稣变像的三个门徒之一。耶稣还派他去钓鱼取钱币。耶稣一再地呼召彼得，其他门徒也注意到了这一点。因此，门徒开始问，耶稣是否已经指定彼得作他们的领导。他们甚至讨论谁才是最适合担任使徒之首的人选。

耶稣利用这个机会教导门徒什么才是真正伟大的。想要为首的，必须成为末后的。一个领导者必须是仆人。他们因为无法就谁是最伟大的达成共识，就想知道耶稣的看法，于是问道：“谁是最大的？”他们以为耶稣会从他们当中挑选一人，但耶稣却叫了一个小孩来，使他站在他们中间，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回转，变成小孩子样式，断不得进天国。所以，凡自己谦卑像这小孩的，他在天国里就是最大的……你们中间最小的，他便为大”（太18:3-4，路9:48）。除非他们拥有孩子般的信心，谦卑地信靠基督，不存怀疑，完全依赖祂，就像小孩依赖父母一样，且拥有小孩那种没有自私野心的纯真，他们才能成为伟大的人。

耶稣在祂地上的生命中，确实是谦卑的至高典范。祂并不觉得与小孩子交往是低贱的事情。祂没有轻视他们，而是认为他们非常重要。耶稣的这种态度，显然是祂积极顺服的表现。祂通过爱邻舍来成全律法，而祂的邻舍不仅仅是成年人，也包括孩子们。“耶稣喜爱世上小孩，世上所有的小孩，不论红黄黑白棕，都是耶稣心宝贝，耶稣喜爱世上所有的小孩。”

默想：一个领导者必须先是一个仆人。

祷告：天父啊，帮助我像耶稣：不是要被人服事而是要服事人。

原谅并忘记

爱不仅仅是拥有谦卑的心，还包括宽恕的心。耶稣在这里教导门徒如何善待那些得罪他们的人；可以采取四个步骤：

1. 私下去找他，告诉他有关他的过错。这是一个充满爱的行为，旨在保护他的名声。如果他不愿意听，接下来你可以
2. 带上一两位见证人，再去找他，证明他确实犯了错。这同样是一个充满耐心的爱的行为，给予犯错的弟兄另一个机会去思考自己的罪并悔改。如果他连这个提议也拒绝，那么就
3. 将此事公告教会，先是神职人员，然后是会众。这也是一种爱的行为。或许，这个犯罪的弟兄在面对充满爱的信徒群体时，会有所转变。如果他连教会的劝诫也不听，那么
4. 应当采取纪律处分。他应该被逐出教会。教会也要与他断绝关系。即便是这最后一步，仍然是一种爱的行为（来12:6）。如果他是一个真信徒，他会渴望与神和与弟兄和好。挽回是在悔改之后（林前5:5；林后2:6-8）。

主有时会使用教会作为祂管教工作的工具。祂赋予教会按照祂的话语施行审判和执行纪律的权柄（帖后3:14-15）。基于圣经原则、真诚的祷告和诚挚的爱所施行的审判，会得到神的许可。

彼得问耶稣，若有人得罪我们，饶恕他七次足够吗？耶稣说不够，不是七次，而是七十个七次。显然，耶稣并不是说在第490次之后就不应该再宽恕。通过使用两个完全数——十和七——耶稣是在告诉彼得，他必须永远并完全地饶恕任何得罪他的人。因为神就是如此饶恕我们的。神饶恕了我们过去、现在和未来的罪。我们如果真属于祂，也应该拥有神的宽恕之心。

默想：神饶恕并忘记，我也应当如此。

祷告：天父啊，原谅我如同我原谅他人。

Notes

Notes

To: *The RPG Ministry*

Calvary Pandan B-P Church

201 Pandan Gardens, Singapore 609 337

电话: (65)-6560 1111 传真: (65)-6561 1861 电邮: rpg@calvarypandan.sg

《读经、祷告、长进》(读祷长)乃读祷长事工定期出版并免费赠阅的每日灵修辅助本。你若因这灵修辅助读本蒙福,且愿意为自己或朋友订阅此刊物,请填妥以下表格:

1. 请寄: (最多两年数量)

份 年数量之英文版读祷长

份 年数量之英文少年版读祷长

份 年数量之英文小学生版读祷长

份 年数量之中文版读祷长

从 _____ 年 一月/四月/七月/十月 起分发

2. 姓名: (Dr/Rev/Mr/Mrs/Miss/Mdm/Ms) _____

地址: _____

国家: _____ 邮区: _____

电话: _____ (H/O) _____ (手提电话)

电邮(为发收据与更新使用): _____

一年四期的邮费及运送费

每期数量	新加坡	马来西亚/文莱	亚洲	其他国家	
	本地邮费	空运	空运	平邮	空运
1 copy	S\$6.00	S\$8.00	S\$15.00	S\$8.00	S\$20.00
2 copies	S\$7.00	S\$12.00	S\$23.00	S\$12.00	S\$31.00
5 copies	S\$10.00	S\$23.00	S\$50.00	S\$24.00	S\$67.00

爱心奉献: 读祷长事工欢迎读者的爱心奉献以资助印刷与运输费。因此,我们需要您的慷慨奉献与帮助。谨此献上感谢。“你们白白地得来,也要白白地舍去。”(马太福音10:8)

谨此附上爱心奉献

支票请注明收款人: CALVARY PANDAN B-P CHURCH

海外捐款者,请使用(以新币兑现之)银行汇票。请勿汇现金。

我谨明确允准帐幕书局收收据集,
储存并使用我所提供的上述个人资料。
(遵照新加坡个人资料保护法令
2012的要求)

姓名 / 签名

